

公司代码：300841

公司简称：康华生物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015

KANGHI 康华生物

康华HDCV[®]

十年领航 金标品质

国内首个 人二倍体细胞狂犬病疫苗

更安全的人二倍体基质疫苗：使用健康人源细胞生产，无异源物质污染

- 卓越品质
- 安心接种
- 持久保护

【不良反应】 罕见不良反应：
 (1) 一般接种后应在24小时内，注射部位可能出现红、痒、痛、发痒，一般不需处理，可自行缓解。
 (2) 全身性反应可有发热、乏力、头痛、眩晕、关节痛、肌肉痛、嗜睡、便秘、腹痛等一般不良反应，可自行缓解。
【禁忌】 对于狂犬病既往感染者，属绝对接种禁忌。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102号 | 电话：028-44048200

本广告仅供医学专业人士阅读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振滔、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寒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萍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

(1) 受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公司疫苗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2.13%，销售利润率有所下降。

(2) 上年同期，公司取得了重组六价诺如病毒疫苗海外许可收入 10,624.05 万元，贡献利润 9,030.44 万元，2025 年度未取得海外授权阶段性收入。

2、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虽然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出现大幅变化，但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公司所处生物医药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战略性行业，目前正处于技术革新、产业升级的深刻转型阶段，行业格局持续优化。从中长期来看，随着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快、国民健康素养持续提升、临床医疗需求不断释放，生物医药行业依旧具备广阔的发展空间与强劲的发展韧性。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1、产品研发不达预期的风险

疫苗产品具有研发周期长、技术难度大、研发风险高等特点，同时考虑到外部环境因素的变化，疫苗产品研发成果能否顺利实现规模化生产、销售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素。公司以市场为导向，持续进行产品创新与工艺创新，加强研发团队建设，健全研发机制，积极开展研发交流与合作，布局了多个研发方向，降低研发风险。

2、产品销售不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结构相对不丰富，主要收入来源为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若多家疫苗厂商成功研制人二倍体细胞狂犬病疫苗并实现上市销售，可能会对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销售价格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提升公司产品安全性，优化产品生产工艺，深化企业品牌建设，推进营销网络建设，维护和增强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中的优势。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6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八节 财务报告.....	84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经公司盖章、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公司将上述文件的原件或具有法律效力的复印件置备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康华生物、本公司、公司、母公司	指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康诺生物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康诺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康华动保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康华动保（成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康华香港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康华生物（香港）有限公司
万可欣生物	指	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上实医药	指	上海上实生物医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奥康国际	指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HilleVax	指	HilleVax, Inc, 一家专注于开发和商业化新型疫苗的生物制药公司, 于 2025 年 9 月被 XOMA Royalty 收购。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中检院	指	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
疾控中心	指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实施国家级疾病预防控制与公共卫生技术管理和服务的公益事业单位。
疫苗	指	为预防、控制疾病的发生、流行, 用于人体免疫接种的预防性生物制品, 包括免疫规划疫苗和非免疫规划疫苗。
《疫苗管理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
《药品管理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中国药典》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
免疫规划疫苗	指	居民应当按照政府的规定接种的疫苗, 包括国家免疫规划确定的疫苗,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在执行国家免疫规划时增加的疫苗, 以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者其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组织的应急接种或者群体性预防接种所使用的疫苗。
非免疫规划疫苗	指	由公民自费并且自愿受种的其他疫苗。
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	指	采用狂犬病病毒固定毒株制备的一种人源基质疫苗, 用于预防狂犬病。
人二倍体细胞	指	来源于正常人胚肺组织, 主要用于培养病毒制备疫苗等。
Vero 细胞	指	从正常的成年非洲绿猴肾细胞获得的转化细胞, 主要用于培养细菌、病毒制备疫苗等。
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	指	用于预防 A、C、Y 及 W135 群脑膜炎奈瑟球菌引起的流行性脑脊髓膜炎的疫苗。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CNAS	指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不良反应	指	药品不良反应是指合格药品在正常用法用量下出现的与用药目的无关的有害反应。
疫苗犹豫	指	是指在可获得疫苗接种的情况下对安全接种疫苗的延迟或拒绝。
临床前研究	指	包括药物的合成工艺、提取方法、理化性质及纯度、剂型选择、处方筛选、制备工艺、检验方法、质量指标、稳定性、药理、毒理等。
临床研究	指	药品研发中的阶段, 一般指从获得临床研究批件到完成 I、II、III 期临床试验, 获得临床研究总结报告之间的阶段。药品临床试验分为 I、II、III、IV 期, 其中 IV 期临床试验在药品批准上市后进行。
药品注册证书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允许药品企业进行某特定药品生产的批准文件。
批签发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对获得上市许可的疫苗类制品、血液制品、用于血源筛查的体外生物诊断试剂以及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规定的其他生物制品, 每批产品上市销售前或者进口时, 经指定的批签发机构进行审核、检验, 对符合要求的发给批签发证明的活动。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康华生物	股票代码	300841
公司的中文名称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康华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engdu Kanghua Biological Product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Kanghua Biologic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振滔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京路 18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1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京路 18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100		
公司网址	https://www.kangh.com/		
电子信箱	contact@kang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文年	颜莹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京路 182 号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京路 182 号
电话	028-84882755	028-84882755
传真	028-84846577	028-84846577
电子信箱	contact@kangh.com	contact@kang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卫亚辉、刘勇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8 号	陈耀、王嘉麟	持续督导期已结束，因公司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继续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1,165,000,864.15	1,431,876,597.94	-18.64%	1,577,395,40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9,897,935.04	398,651,923.09	-44.84%	509,215,96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1,907,992.18	457,495,046.29	-53.68%	543,046,767.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9,710,285.04	572,241,897.48	-33.65%	573,983,333.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922	3.0279	-44.11%	3.8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922	3.0279	-44.11%	3.8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2%	11.64%	-5.32%	15.29%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4,009,773,067.75	4,027,582,273.97	-0.44%	4,209,268,31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537,459,732.32	3,447,508,696.28	2.61%	3,514,051,747.38

注：剔除上年同期重组六价诺如疫苗海外授权收入 106,240,500.00 元后，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2.12%，本报告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28.69%，本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42.29%。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7,942,758.51	345,976,208.24	356,143,615.07	324,938,28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708,594.70	93,811,985.79	74,590,140.27	30,787,21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092,445.93	91,461,075.22	71,764,743.04	28,589,72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86,433.97	82,008,921.69	88,402,717.16	225,985,080.1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912.45	-1,794,548.96	-186,829.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689,485.62	2,699,577.49	851,890.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33,641.37	-58,688,225.03	-31,248,309.93	报告期内，公司理财及参股公司收益 5,506,591.20 元，确认参股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572,949.83 元，合计 1,933,641.37 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	-127,132.87	-260,366.06	-2,618,567.07	

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97,138.81	799,560.64	628,985.60	
合计	7,989,942.86	-58,843,123.20	-33,830,802.3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药品、生物制品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主要业务

公司自 2004 年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生物医药领域，为综合性研究、开发、经营生物制品的高科技生物医药企业，同时为国内首家生产并销售人二倍体细胞狂犬病疫苗的疫苗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产品情况如下：

公司已上市销售的产品有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和 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均由公司自主研发，其中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为公司核心产品，也是国内首个上市销售的人二倍体细胞狂犬病疫苗。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	作用与用途
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	接种本疫苗后，可刺激机体产生抗狂犬病病毒的免疫力，用于预防狂犬病
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	用于预防 A、C、Y 及 W135 群脑膜炎奈瑟球菌引起的流行性脑脊髓膜炎

人二倍体细胞狂犬病疫苗是目前安全性与免疫原性表现优异的人用狂犬病疫苗之一，接种后可诱导机体产生可靠免疫应答，形成高滴度的中和抗体，不良反应发生率低。公司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采用国内领先的“100L 大体积生物反应器微载体规模化培养、扩增人二倍体细胞技术”，经层析纯化工艺精制而成，为国内首个获批上市销售的人二倍体细胞狂犬病疫苗，打破了国内狂犬病疫苗一直沿用动物细胞基质制备的局限，具有“无引入动物源细胞残留 DNA 和动物源细胞蛋白”、安全性高、免疫原性好、保护持续时间长等优势。公司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先后被授予“国家重点新产品”、“四川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等荣誉称号，与之相关的培养技术平台获得“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支持。

（二）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动，总体的经营模式包括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四个阶段。

1、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以创新为研发导向，采取自主研发与联合研发相结合的研发模式，构建了高效协同的研发创新管理体系。公司以研发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为依托，建立了多个疫苗研发平台，先后承担和参与了国家 863 计划、省科技成果转化、省重大科技专项等项目。

公司实行项目负责人和技术平台化的双轨管理机制，所有研发任务以项目形式推进实施，重大研发项目立项前需履行严格的可行性研究和审批程序，确保研发项目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和核心技术路线等。在夯实自主研发能力的同时，公司积极拓展产学研合作渠道，与国内多家高校、科研院所及具备技术优势的生物医药企业建立深度合作关系，共同开展生物医药领域关键技术攻关与创新产品研发，持续提升公司研发效率与创新成果转化能力。

2、采购模式

公司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完整的采购管理制度并严格实施，公司根据年度生产计划和安全库存，结合市场信息、供需关系、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制定全年采购计划，公司设有专门的采购部门实行集中采购，公司质量部门每年对产品原材料供应商进行供应商审计，不定期对重要的物料供应商进行现场质量审计。对于重要的原材料，公司与优质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按需、集中、询价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年度销售计划、阶段性安全库存以及产能制定生产计划，严格按照《药品管理法》《疫苗管理法》《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及其附录、《中国药典》以及国家核准的注册工艺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组织生产，并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制度、工艺流程、操作规程等技术文件，保证生产过程持续符合法定要求和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保障生产环节合规、可控、可追溯。

公司设有生产管理部门，负责按照核准的生产工艺和药品注册标准组织落实生产计划；设有质量控制部门，负责原辅材料、生产过程的样品质量检验工作，确保符合注册标准；设有质量保证部门，负责生产过程的质量监控，保证生产过程持续合规。公司每批产品必须经过严格的生产过程控制及全项的质量检验，合格后方可报送中检院进行生物制品批签发。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均为非免疫规划疫苗，境内销售全部采用直销模式，公司疫苗产品经过省级招投标获得准入资格后，由区县级疾控中心通过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直接向公司，公司将产品配送至各区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确保产品及时、安全送达终端使用环节。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 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已实现产品出海，境外销售采用经销模式，该产品上市至今已出口至海外 10 个国家。

（三）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核心产品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的销售。目前，Vero 细胞培养狂犬病病毒技术仍为狂犬病疫苗领域的主流生产技术，Vero 细胞基质人用狂犬病疫苗为国内狂犬病疫苗市场的主导产品，报告期内，共有 8 家疫苗厂商的 Vero 细胞基质狂犬病疫苗取得批签发；而人二倍体细胞狂犬病疫苗因大体积生物反应器培养人二倍体细胞难度较大、产量低等因素，报告期内，通过中检院批签发的人二倍体细胞狂犬病疫苗生产企业仅有 2 家，人二倍体细胞狂犬病疫苗整体市场份额相对较低。

公司自主研发的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作为国内首个攻克大体积生物反应器规模化培养与扩增人二倍体细胞技术的产品，自 2014 年上市以来，通过系统开展专业化学术推广与公众科普教育，持续向市场端及接种人群传递产品的核心技术优势。经过多年市场深耕，公司在狂犬病疫苗领域已构建起显著的品牌影响力，形成了覆盖广泛的市场渠道网络，同时凭借产品卓越的安全性与有效性积累了良好口碑，获得了临床机构和接种者的广泛认可，市场竞争力得到全面提升，为后续市场份额拓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四）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核心产品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的销售，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6,500.09 万元，同比下降 18.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89.79 万元，同比下降 44.84%。2025 年度较上年同期业绩变动原因如下：受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公司疫苗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2.13%；上年同期，公司取得重组六价诺如病毒疫苗海外许可收入 10,624.05 万元，贡献利润 9,030.44 万元，本报告期未取得海外授权阶段性收入。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生物制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已取得药品注册证书的疫苗产品包括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和 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中的“生物药品制品制造（C276）”。

（一）行业发展概况

1、医药行业发展概况

医药制造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也是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更是新质生产力的关键组成部分，在保障全民健康、推动产业升级、维护公共卫生安全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核心作用。2025 年，我国医药行业整体保持高质量发展态势，在政策引导、技术创新与市场需求协同发力下，推动行业持续转型升级。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 年全国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 24,870 亿元，同比下降 1.2%；实现利润总额 3,490 亿元，同比增长 2.7%，在行业结构调整、提质增效的背景下，利润增速稳步回升，展现出良好的发展韧性。

（1）全链条支持医药创新

2025 年，国家及地方层面密集出台创新激励政策，覆盖化学药、生物药、中药、医疗器械全领域，贯穿临床试验、注册申报、审评审批、市场准入、支付保障全链条，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的创新支持体系，持续推动医药产业向创新驱动型转型升级。2025 年 1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通过优化审评审批机制、强化全生命周期监管、支持产业扩大开放合作等系统性举措，推动医药企业提升创新创造力和全球竞争力；2025 年 6 月，国家医疗保障局与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联合发布《支持创新药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构建了支持创新药发展的系统性政策框架；2025 年 12 月，国家医疗保障局联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发布首版《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品目录》，我国创新药支付体系迈入医保与商保并行的“双目录”新阶段，有效提升创新药的可及性，为医药创新注入强劲动力。据国家药监局披露数据，2025 年全年批准药品上市注册申请 4,087 件，其中创新药 76 个，创历史新高，彰显我国医药创新领域的强劲发展势头。

（2）加速全球化布局

2025 年，中国医药产业国际化步伐持续提速，从“产品出海”逐步迈向“体系出海”，全球化发展进入提质增效的新阶段。产业层面，我国医药创新成果国际认可度显著提升，创新药对外授权交易持续活跃，2025 年创新药对外授权交易总金额突破 1,300 亿美元，标志着我国正从“仿制药生产大国”向“创新药输出大国”加快转型。与此同时，全球化发展模式实现从单一产品出口向全产业链协同输出的进阶，国产医药产品与技术深度融入全球研发、生产及商业流通体系，海外市场已成为行业增长的重要补充极。面对全球医药产业链重构与地缘政治环境变化，国内医药企业通过多元化的国际合作、海外研发布局及本地化运营，持续提升全球资源整合能力与风险应对水平，加速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全球化运营体系。

（3）行业监管持续趋严

2025 年，药品全生命周期监管持续趋严，监管范围覆盖研发、生产、流通、使用全链条，监管执法力度不断加大，推动行业加快构建规范化经营管理体系。在反垄断方面，2025 年 1 月，国务院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委员会发布《关于药品领域的反垄断指南》，首次系统构建药品全领域反垄断监管框架，将中药、化学药、生物制品全部品类及生产、经营各环节纳入规制范围，切实维护药品领域市场公平竞争；在反腐合规方面，2025 年 1 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医药企业防范商业贿赂风险合规指引》，围绕学术拜访交流、咨询服务、业务接待等九大场景明确风险管控要求，为医药企业合规经营与风险防控提供了明确指引；同时，监管部门持续加大对虚假宣传、不合规学术营销等行为的执法力度，推动行业营销模式向合规化、学术化转型。在此背景下，构建完善的合规管理体系、强化全流程风险防控能力，成为医药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

2、疫苗行业发展概况

疫苗行业是我国生物医药产业的核心领域之一，是保障国民健康、维护生物安全、应对新发突发传染病的关键支撑，也是性价比最高的公共卫生干预手段。自 2007 年国务院扩大国家免疫规划以来，疫苗预防接种正式纳入国家公共卫生事业发展规划，成为我国传染病防控的基础性制度安排。《疫苗管理法》的出台确立了疫苗产业在国家公共卫生战略中的核心地位，“十一五”至“十五”系列规划持续强化行业部署，明确优化免疫规划、优化供应体系、推动国际化发展等重点任务，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在政策导向和市场需求双重驱动下，我国疫苗行业规模稳步扩大，创新能力持续提升，国产疫苗替代进程加快，在 HPV 疫苗、肺炎疫苗、流脑疫苗等细分领域已实现进口替代，逐步形成从“跟随创新”向“自主可控”转型的发展格局；同时，行业国际化步伐持续提速，疫苗企业通过产品出海、技术授权、联合研发、本地化生产等多元化模式推进国际化布局，国产疫苗已出口至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部分企业实现从产品输出向技术输出的跨越，为后续国际化深化奠定了坚实基础。

（1）创新技术多点突破，引领行业高质量发展

2025 年，我国疫苗行业创新技术进入密集突破期，前沿技术研发加速落地，产品管线多点开花，推动行业从“预防为主”向“防治结合”延伸，技术水平逐步与国际接轨。在核心技术平台方面，mRNA 技术持续演进，突破新冠疫苗单一应用场景，向带状疱疹、流感、呼吸道合胞病毒等多领域拓展，国产 mRNA 带状疱疹疫苗获批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标志着国产 mRNA 疫苗技术平台成熟度显著提升；与此同时，重组蛋白、VLP（病毒样颗粒）、新型佐剂等技术同步实现突破。在产品创新方面，国产九价 HPV 疫苗、四价 HPV 疫苗相继获批，形成了覆盖二价、四价、九价的全系列国产 HPV 疫苗产品梯队；口服六价轮状病毒疫苗、新型百白破疫苗等儿童疫苗实现创新突破，进一步丰富了国家免疫规划后备品种。在治疗性疫苗领域，国内多家企业已在胃癌、肝癌、黑色素瘤等领域布局个性化 mRNA 治疗性疫苗研发管线，扩大疫苗应用场景。

此外，AI、大数据等数字化技术深度融入疫苗研发，通过 AI 辅助抗原设计、高通量筛选等技术手段，推动行业研发效率实现跨越式提升。

（2）供需逻辑重构，细分领域竞争加剧

2025 年，随着疫苗供应持续增加、技术迭代加速及国产替代进程深化，行业供需逻辑发生深度重构，部分细分领域竞争增强。从需求端来看，儿童疫苗作为疫苗行业的核心板块，已形成免疫规划疫苗与非免疫规划疫苗双轨并行的稳定格局。其中，免疫规划疫苗由政府主导，通过集中招标采购保障全民基础接种供应，市场准入规则清晰，企业竞争核心聚焦于成本控制、规模化生产能力以及供应链稳定性，凭借合规能力抢占市场份额；非免疫规划疫苗实行完全市场化运作，竞争更为激烈，外资企业与本土企业围绕技术、渠道、品牌等维度展开全方位角逐，随着本土企业疫苗研发持续突破，多款核心产品实现进口替代，逐步打破外资品牌垄断格局；与此同时，新生儿出生率持续走低，0~6 岁儿童疫苗目标人群基数收窄，传统儿童疫苗需求承压。成人疫苗方面，随着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快，带状疱疹疫苗、流感疫苗、肺炎疫苗等成人疫苗长期需求增长，但受疫苗犹豫、消费观念等因素影响，成人自费疫苗接种意愿较弱，需求转化效率偏低，成为市场扩容的核心瓶颈，也间接加剧了存量市场的竞争压力。从供给端来看，行业产能持续释放，热门赛道企业扎堆布局，部分品种出现阶段性供给过剩，叠加价格竞争因素，企业盈利压力有所加大。

整体来看，疫苗细分领域竞争加剧，是行业转型升级的必然结果，也是推动产业升级的核心动力。未来，随着技术创新持续推进、行业监管不断强化，具备核心技术、完善管线布局、较强合规能力及国际化布局的企业将持续抢占市场份额，行业竞争将进一步聚焦技术创新与临床价值，同质化竞争格局将逐步改善，行业高质量发展态势更加明确。

（3）出海步伐提速，模式实现多元化升级

面对国内市场竞争加剧、盈利空间收窄的现状，2025 年国内疫苗企业加速国际化布局，出海成为企业对冲国内市场压力、拓展增长空间、提升长期竞争力的重要路径。伴随行业出海经验积累与产品品牌建设，疫苗企业出海模式从单一产品输出向多元化、高附加值方向升级，国产疫苗全球认可度持续提升。

从出口区域与规模来看，国产疫苗出口保持高速增长态势，市场集中于新兴经济体与发展中国家。东南亚、南亚、中东、非洲、拉美等地区公共卫生需求旺盛，成为我国疫苗出口的核心目的地，这类市场更看重疫苗产品的性价比与供应稳定性，为国产疫苗提供了广阔的渗透空间。据海关总署统计数据，2025 年我国人用疫苗出口金额达 23.18 亿元，同比增长 53.35%；出口量 357.84 吨，同比增长 130.54%，实现量价齐升，国产疫苗凭借性价比优势，市场份额稳步扩大。从出海模式来看，2025 年，国内疫苗企业积极拓展技术授权、联合研发、海外分装、本地化建厂等多元化合作模式，推动出海模式向高附加值环节延伸，部分头部企业通过海外产能基地建设、技术转让与产业共建等模式，实现技术输出、标准输出、产能输出同步推进，深度融入全球疫苗产业链，不仅拓宽了盈利渠道，也为行业高质量国际化发展开辟了全新路径。

（4）行业监管持续趋严，与国际接轨趋势显著

2025 年，我国疫苗行业监管体系持续完善，监管要求与国际标准接轨趋势日益明显，全链条、全方位监管力度持续加码，推动行业规范化、高质量发展。

自 2019 年《疫苗管理法》实施以来，我国对疫苗的研发、生产、流通和接种环节实施了“四个最严”的监管。2025 年，严监管态势持续深化，监管部门常态化开展飞行检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强制要求全行业搭建完善的疫苗追溯体系，同时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的惩处力度，严守疫苗质量安全底线。与此同时，国内监管标准加速与国际接轨。国家药监局稳步推进加入药品检查合作计划（PIC/S），各项监管要求、现场核查标准逐步对标国际先进准则，重点强化预防性质量管控体系建设，对疫苗全流程管理提出更高的要求。严格的监管标准虽然提升了企业合规运营成本，但也有效淘汰了技术薄弱、合规能力不足的落后产能，净化行业竞争生态，为资质优良、注重创新与质量的优质企业拓展了发展空间。

（二）行业重要法规和政策调整

国家在疫苗研发、产品注册、生产、生产检验、流通、异常反应处理等方面都制定了一系列的法律法规，以加强对疫苗行业的监管。报告期内出台、修订的行业重要法规、政策如下：

序号	事件名称	颁布机构	颁布时间
1	关于发布《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药用辅料附录、药包材附录的公告	国家药监局	2025 年 1 月 2 日
2	关于印发《四川省实验动物管理办法》的通知	四川省科学技术厅	2025 年 1 月 7 日

3	关于印发《药品第三方现代物流指导意见》的通知	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 月 10 日
4	关于发布《清洁验证技术指南》的通告	国家药监局核查中心	2025 年 1 月 17 日
5	关于印发《疫苗说明书临床相关信息撰写指导原则（试行）》的通知	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	2025 年 1 月 20 日
6	关于发布《预防用 mRNA 疫苗非临床研究技术指导原则》的通告	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	2025 年 1 月 20 日
7	关于发布《生物制品注册受理审查指南（试行）》的通告	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	2025 年 2 月 9 日
8	关于颁布 2025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的公告	国家药监局、国家卫生健康委	2025 年 3 月 25 日
9	关于印发《医药工业数智化转型实施方案（2025—2030 年）》的通知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	2025 年 4 月 3 日
10	关于发布《工艺验证检查指南》的通告	国家药监局核查中心	2025 年 4 月 7 日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2025 年修订）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
12	关于发布《儿童药物临床试验安全信息评估与报告技术指导原则（试行）》的通告	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	2025 年 5 月 23 日
13	关于开展生物制造中试能力建设平台培育工作的通知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2025 年 6 月 10 日
14	《人间传染的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实验活动审批管理办法》	国家卫生健康委	2025 年 6 月 11 日
15	关于发布《药物 I 期临床试验管理指导原则》的通告	国家药监局核查中心	2025 年 6 月 20 日
16	关于印发《支持创新药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国家医保局、国家卫生健康委	2025 年 6 月 30 日
17	关于发布《生物类似药药学相似性研究的问题与解答》的通告	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	2025 年 7 月 7 日
18	关于发布《药品注册检验工作程序和技术要求规范(2025 年修订版)》的通告	中检院	2025 年 7 月 14 日
19	关于发布《疫苗佐剂非临床研究技术指导原则》的通告	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	2025 年 8 月 11 日
20	关于发布《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安全性评价技术指导原则》的通知	国家药监局药品评价中心	2025 年 8 月 18 日
21	关于发布《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安全性风险沟通技术指导原则》的通知	国家药监局药品评价中心	2025 年 8 月 18 日
22	关于优化创新药临床试验审评审批有关事项的公告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9 月 9 日
23	关于发布《创新药研发期间风险管理计划撰写技术指导原则（试行）》的通告	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	2025 年 9 月 9 日
24	《生物医学新技术临床研究和临床转化应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2025 年 9 月 28 日
25	关于发布《儿童用药研发常见/共性问题及一般性答复》的通告	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	2025 年 10 月 11 日
26	关于发布《带状疱疹疫苗临床试验技术指导原则》的通知	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	2025 年 10 月 21 日
27	关于发布《多联疫苗临床试验技术指导原则》的通告	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	2025 年 11 月 15 日
28	关于发布药品生产企业出口药品检查和出口证明管理规定的公告	国家药监局	2025 年 11 月 17 日

29	关于印发《药用辅料附录检查指导原则》《药包材附录检查指导原则》的通知	国家药监局综合司	2025 年 11 月 18 日
30	关于发布《疫苗临床试验不良事件分级标准指导原则（修订版）》的通告	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	2025 年 12 月 1 日
31	关于推进药品全品种全过程信息化追溯工作的通知	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2 月 8 日
32	关于进一步明确《Q12:药品生命周期管理的技术和监管考虑》国际人用药品注册技术协调会指导原则有关适用问题的公告	国家药监局	2025 年 12 月 12 日
33	关于印发《四川省支持生物医药和医疗器械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5 年 12 月 15 日
34	关于适用《E6（R3）：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技术指导原则》国际人用药品注册技术协调会指导原则的公告	国家药监局	2025 年 12 月 22 日
35	关于加强药用辅料、药包材生产质量管理的通知	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2 月 30 日

（三）行业竞争情况

疫苗行业具有以下四个特征：（1）资金投入高。疫苗企业在疫苗产品研发期间需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以保证持续的研发投入，疫苗产品在生产阶段对疫苗生产设施、设备等固定资产投入的资金需求都较大。（2）行业研发风险高。疫苗产品的技术含量较高，一方面，自主研发的疫苗需要经过实验室研究、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等方可申报注册批件；另一方面，购买已研发成功的技术实施产业化开发也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技术消化、吸收难度较高，产业化的风险较大。（3）疫苗从研发到使用周期长。目前，我国疫苗从研发到使用主要可以分为五大阶段，即研发阶段、注册阶段、生产阶段、流通阶段、使用阶段。（4）收益高。由于疫苗行业资金门槛、行业风险门槛、周期门槛均较高，拥有新型疫苗或创新技术的疫苗企业，可以利用疫苗产品的核心优势获得较高的收益。疫苗行业特点和日趋严格的监管政策为疫苗行业建立起了较高的行业壁垒。

长期以来，默沙东（Merck & Co., Inc.）、葛兰素史克（Glaxo Smith Kline）、辉瑞（Pfizer）和赛诺菲·巴斯德（Sanofi Pasteur）凭借其强大的研发实力、成熟的生产工艺和广泛的全球市场渠道，在全球疫苗市场中占据重要份额，根据 WHO《Global Vaccine Market Report 2025》，四大疫苗厂商合计贡献了全球约 20% 的疫苗销量，却占据了全球疫苗市场财务总价值的 70% 左右。中国、印度、巴西等新兴市场国家疫苗企业正凭借成本优势、本土政策支持和技术突破加速追赶，在灭活疫苗等传统品类中已逐步具备全球竞争力。

相较国外疫苗市场四大巨头高度集中的市场格局，我国疫苗产业目前集中度较低，疫苗生产企业数量较多，近半数为单一品种生产企业，整体在高端技术平台、创新产品管线及研发投入强度等方面仍有提升空间。我国疫苗行业整体竞争呈现结构性特征，免疫规划疫苗市场由国有企业主导，非免疫规划疫苗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形成国有企业、跨国企业和民营企业三足鼎立格局，部分品类因产品同质化严重导致价格战频发。随着《疫苗管理法》《药品管理法》《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实施，行业准入门槛持续提高，叠加技术迭代升级与增值税政策调整，行业兼并整合将进一步加剧，委托生产放开、创新激励等政策将加速资源向规模化、合规化、创新型企业集中，未来行业集中度有望提升。

狂犬病是致死性的人兽共患病，全球范围内 99% 以上的人类狂犬病病例由犬伤、猫伤所致，我国属于狂犬病流行国家，根据国家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公布的数据，2025 年全国狂犬病死亡人数 231 人，该数据已连续两年呈现回升态势，创下 2020 年以来的新高。目前，Vero 细胞狂犬病疫苗为国内使用的主流狂犬病疫苗，随着人二倍体细胞狂犬病疫苗供应的增加，以其采用人二倍体细胞为细胞基质培养狂犬病病毒等差异化优势，对 Vero 细胞狂犬病疫苗形成的补充空间较大。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技术优势与产品优势明显

公司在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的研发与产业化中，创新性构建了基于人二倍体细胞制备狂犬病疫苗的全流程产业化体系。其中，公司自主研发的“100L 大体积生物反应器微载体规模化培养、扩增人二倍体细胞”技术，成功攻

克服了大体积生物反应器微载体规模化培养人二倍体细胞在细胞种子从前期培养到后期大罐培养的放大工艺控制及相关技术、pH、搅拌转速、溶氧等方面存在的技术难关，提高了病毒产量和收率，并可实现线性放大生产规模，降低生产成本，批间差异更小，产品均匀性更好；同时，人二倍体细胞完全在密闭的生物反应器中培养，通过全密闭管道输送培养基和收获病毒液，无菌保证能力大幅提升。

公司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采用人二倍体细胞（MRC-5 细胞）为细胞基质培养狂犬病病毒，经纯化、灭活制成冻干疫苗，无动物源细胞 DNA 残留和蛋白残留导致的潜在风险，具有免疫原性好、起效速率快、安全性好、免疫持续时间长的产品优势。此外，公司拥有十余年人二倍体细胞狂犬病疫苗规模化生产经验，产品供应稳定可靠。

（二）规范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

公司始终坚持“质量是企业第一生命线”的理念，贯彻执行“领导重视、全员参与、科学严谨、持续改进、顾客满意”的质量方针，建立了完善的独立于生产管理的质量管理系统，体系运行符合《疫苗管理法》《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等法规要求。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对产品的立项研发、注册申报、物料进厂、产品生产、质量检验、放行审批、上市销售、市场投诉和不良反应监测等全生命周期实行全面质量管理，同时定期开展内审，主动收集市场信息反馈，审评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和适用性，持续地改进与完善，不断加强产品实现过程的质量检查和质量监督。

公司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作为目前国内首个获批上市的人二倍体细胞狂犬病疫苗，公司对其免疫原性、安全性等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产品内控标准并执行，且多项产品内控指标高于《中国药典》（2025 年版）要求。公司质量保证部对疫苗的生产过程、检验过程、生产记录、检验记录、中间产品检验结果以及最终成品的检验结果等进行严格审核，合格后方可提交中检院批签发。在物流环节，公司选择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等第三方大型医药物流企业合作，依托全程温控监测系统与药品追溯平台，实现运输环节温度实时监控、数据可追溯，全方位保障产品从生产到终端的质量稳定。

（三）优秀的研发团队与全面的研发平台布局

公司作为一家专注生物医药领域、以研发为重心的高科技企业，拥有一支高效、稳定且行业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团队成员涵盖病毒学、免疫学、发酵工程、质量控制等多领域专业人才，专业配置齐全，研发功底扎实。同时，公司建立了多方位的研发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研发技术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公司已上市产品全部生产工艺、技术均由研发团队自主研发，依托自主研发的技术平台和成熟的产业化能力，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先后建成四川省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成都市院士（专家）创新工作站、成都新型人用疫苗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人源细胞基质病毒疫苗四川省工程研究中心等多个研发载体。同时，公司与多家高校、科研院所及具备技术优势的生物医药企业建立深度合作关系，进一步充实研发实力、拓宽技术视野。

公司研发管线布局以疫苗研发平台建设为核心，已形成覆盖多技术路线的创新疫苗平台矩阵，涵盖 mRNA 疫苗平台、重组蛋白 VLP 疫苗平台、多糖蛋白结合疫苗平台、减毒活疫苗平台、灭活疫苗平台，技术布局较全面。公司根据在研项目实施进度、市场前景及临床价值，合理调配研发资源，稳步推进研发投入。目前公司拥有研发场地面积约 14,000 平方米，建有动物实验中心、多条中试生产线、研发实验室及研发质控实验室等，为创新疫苗的研发提供了坚实的硬件基础。

（四）专业、优质的人才团队

人才是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战略资源，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实施内部人才培养和外部人才引进并举的方针，持续夯实人才根基。公司核心人员长期深耕生物医药领域，涵盖研发、生产、质量、销售等全链条岗位，拥有丰富的生物制品行业经验、扎实的专业技术功底，对生物医药行业的发展水平、政策导向及未来趋势有深刻的理解和把控。在专业、优秀的管理团队的领导下，公司确立了科学长远的经营理念，搭建了高效顺畅的经营管理体系并持续优化，面对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经营环境，公司管理团队能快速合理应对，公司整体经营管理稳健，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公司立足长期可持续发展理念，建立了科学完善的绩效管理、年度考评机制，以及与之配套的薪酬福利与激励制度，综合运用月薪、年薪、绩效奖金、年度评优、中长期激励、股权激励等多元化激励方式，充分激发全体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与创新创造力，凝聚团队合力。同时，公司搭建了全周期、分层分级的人才培育体系，通过明确人才标准、开展人才盘点、实施专项培养等，全面提升员工综合素养、职业技能与专业水平，实现核心人才自主培养与梯队建设，强化员工企业文化认同感和使命感，筑牢后备人才梯队，有效吸引并留住核心人才，为企业持续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人才基础。

（五）领先的品牌建设与渠道布局

公司高度重视品牌建设与渠道布局，以过硬产品品质为核心，打造差异化品牌影响力，构建稳定高效的渠道体系，二者协同构筑难以复制的竞争壁垒。在人用狂犬病疫苗领域，“康华”品牌树立了安全可靠的专业形象，凭借优异的产品品质与长期市场耕耘，核心产品稳居细分市场前列，在各级疾控中心、医护人员及终端消费者中建立了深厚信任，形成了显著的品牌优势。

公司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作为国内首个获批上市的人二倍体细胞狂犬病疫苗，自 2014 年上市以来，临床应用已达 12 年，积累了国内数量领先的人二倍体细胞狂犬病疫苗真实世界研究成果。公司积极开展疫苗上市后临床研究及学术探索，与科研院校、疾控中心等专业机构深度合作，围绕疫苗免疫原性、安全性等关键指标持续开展研究，以权威学术成果夯实产品科学价值，提升市场认可度与品牌影响力。公司采用专业化、分层级、场景化的学术沟通策略，面向疾控专业人士、医护人员、社会公众等不同群体，精准传递产品的科学价值、临床价值与社会价值，强化专业、可信赖的品牌形象。

公司采取直销模式，持续优化销售精细化管理体系，打造了一支专业高效的学术推广与销售服务团队，凭借产品先发优势与长期市场深耕，公司已实现营销渠道的广泛覆盖，与各级疾控中心、接种单位等重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为产品市场推广、持续深耕与品牌落地提供了坚实有力的保障。

（六）持续依法合规经营

公司始终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将依法合规作为企业发展的根本前提，遵循国家各项法律法规与监管要求，将合规经营理念深度融入企业战略布局和日常运营全过程，持续提升合规经营水平和系统性风险防范能力。公司构建了由统筹层、管理层、执行层组成的三级合规管理联动机制，形成了以《合规管理制度》为纲领性文件，以《商业行为准则》为全员行为规范，搭配重点领域专项合规管理制度的多层次、全覆盖合规制度体系。公司通过常态化合规培训、考核与监督，不断强化全员合规意识与执行力，将合规要求全面嵌入各项业务流程，确保经营管理全程合规可控。同时，公司持续完善以风险管理为导向的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健全全面风险管理机制，积极开展风险识别、评估与应对工作，切实增强企业的风险抵御能力，保障公司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健康发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年度经营计划与长期发展战略，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稳健经营，坚持创新驱动，深化市场渠道布局，强化运营管理与质量管控，各项重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具体情况如下：

（1）坚持创新驱动，推动研发成果落地

经过二十余年生物医药行业深耕与沉淀，公司已积累一定的技术和产品竞争优势，公司始终将创新研发作为核心发展策略，高度重视研发人才梯队建设与创新能力培育，采用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模式，高效推进研发项目进程，持续筑牢核心技术壁垒。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重点疫苗研发管线，稳步推进各项研发工作并取得关键进展：重组六价诺如病毒疫苗（毕赤酵母）临床试验用样品获得中检院检验报告（COA），于 2026 年 1 月正式启动 I 期临床试验并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结合疫苗于 2025 年 12 月提交了临床试验申报资料并获受理，于 2026 年 3 月取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同时，公司稳步推进其他在研产品及技术的研究开发，各重点研发项目进展均按计划推进。为进一步提升研发效率、适配公司长远发展战略，报告期内公司启动研发体系优化，完善研发全流程质量控制体系，持续夯实自主研发基础，全面提升核心研发能力，为公司后续产品迭代升级和管线拓展提供坚实技术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项目共计 7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2025 年进度及变化	预计进度（2026 年-2027 年）	
1	重组六价诺如病毒疫苗（毕赤酵母）	筹备临床试验	开展临床试验	开展临床试验
2	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结合疫苗	临床试验申请获受理	获得临床试验许可	开展临床试验

3	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固定化生物反应器培养工艺	临床前研究	申报临床试验	开展临床试验
4	结核 mRNA 疫苗	临床前研究	临床前研究	申报临床试验
5	重组 B 群脑膜炎球菌疫苗	临床前研究	临床前研究	申报临床试验
6	单纯疱疹病毒疫苗	临床前研究	临床前研究	临床前研究
7	带状疱疹 mRNA 疫苗	临床前研究	临床前研究	临床前研究

（2）持续完善质量体系，从严把控产品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恪守“领导重视、全员参与、科学严谨、持续改进、顾客满意”的质量方针，坚持全面风险管理，通过体系自检、内审、法规对标等方式不断优化质量管理体系，确保体系运行的科学、合规、高效。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025 年版《中国药典》对标适配工作，同步修订完善公司内部相关文件，确保生产经营活动与最新法规标准保持一致，筑牢产品质量管控根基；公司持续推进全过程质量控制，确保对关键生产环节的全面监督、关键质量属性的全方位监测，严控各类质量风险；公司质量控制部实验室顺利通过 CNAS 实验室认可监督复评审，质量管理体系再次通过 ISO9001 认证审核，药物警戒工作连续两年获得四川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通报表扬，此外，公司顺利通过疫苗巡查检查、药品生产监督检查、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等 4 项省级以上监督检查，彰显了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规范性与专业性。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存货管理，基于销售计划、库存量等因素科学制定并执行生产计划，公司产品生产工艺稳定、过程控制参数达标，MES 系统运行平稳，公司疫苗产品保持 100%批签发合格率，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批签发数量为 180.33 万支，较上年同期下降 53.73%，公司 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原液生产车间于 2025 年 7 月取得变更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书并复产。

（3）强化品牌与渠道建设，增强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面对行业政策调整、经济环境变化和市场竞争加剧的复杂外部环境，公司依托核心产品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的技术优势与市场基础，以“精准策略、持续学术渗透、系统建设”为核心策略，在品牌影响力与市场拓展维度取得阶段突破，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人二倍体狂犬病疫苗领域的头部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全国市场数据分析与行业动态追踪，结合产品差异化优势，制定了科学合理、落地见效的产品营销策略。公司持续深耕品牌建设，塑造专业可靠的品牌形象，联合相关医药协会、行业协会及企业协会等机构，积极参与关于狂犬病相关学术研讨与行业交流，同时借助公众媒体开展科普宣教，强化大众防控意识，提升品牌知名度与公信力。公司积极打造专家网络，邀请行业专家围绕产品优势、临床安全使用数据和暴露后规范化处置流程，展开学术宣讲和交流合作，为临床医护人员提供专业支持，为更多患者提供更优质的接种服务，守护生命健康。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营销体系革新，搭建扁平化、高响应的销售组织结构，全面提升营销及学术推广团队的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逐步打造“有使命、有灵魂、有打法”的行业标杆型销售团队。公司深化内外部营销资源协同，升级销售精细化运营体系，落地因地制宜的区域差异化打法，实现渠道覆盖面稳步提升与有效延伸。公司坚持医学学术推广主线，立足疫苗产品核心优势，持续强化专业化学术赋能与市场渗透，稳步推进渠道下沉与终端网络建设。

（4）推进技改项目与募投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细菌性疫苗车间技改工作，于 2025 年 7 月取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并完成《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细菌性疫苗车间用于生产 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原液，现已按计划复产；“康华生物疫苗生产扩建项目”用于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的生产，已完成车间建设、设备调试、试生产、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药品注册现场核查、注册检验，已取得《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告知书》并获通过，目前处于药品生产许可补充申请的审评阶段，公司将全力推进该项目生产许可的取得。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165,000,864.15	100%	1,431,876,597.94	100%	-18.64%
分行业					
生物制品	1,164,910,063.80	99.99%	1,325,731,889.52	92.59%	-12.13%
其他	90,800.35	0.01%	106,144,708.42	7.41%	-99.91%
分产品					
非免疫规划疫苗	1,164,910,063.80	99.99%	1,325,731,889.52	92.59%	-12.13%
其他	90,800.35	0.01%	106,144,708.42	7.41%	-99.91%
分地区					
华东	485,812,645.65	41.71%	552,092,855.84	38.56%	-12.01%
华中	209,500,035.14	17.98%	228,075,736.74	15.93%	-8.14%
华北	138,602,511.66	11.90%	200,862,655.94	14.03%	-31.00%
华南	144,862,331.33	12.43%	148,010,718.91	10.34%	-2.13%
西南	110,222,731.28	9.46%	101,238,790.06	7.07%	8.87%
西北	56,177,076.78	4.82%	58,356,062.47	4.07%	-3.73%
东北	19,823,532.31	1.70%	36,999,277.98	2.58%	-46.42%
境外	0.00	0.00%	106,240,500.00	7.42%	-100.0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165,000,864.15	100.00%	1,431,982,998.90	100.01%	-18.64%
经销			-106,400.96	-0.01%	-100.0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生物制品	1,164,910,063.80	92,797,292.17	92.03%	-12.13%	11.80%	-1.71%
分产品						
非免疫规划疫苗	1,164,910,063.80	92,797,292.17	92.03%	-12.13%	11.80%	-1.71%
分地区						
华东	485,812,645.65	39,496,924.42	91.87%	-12.01%	18.09%	-2.07%
华中	209,500,035.14	16,049,489.54	92.34%	-8.14%	6.48%	-1.05%
华北	138,602,511.66	11,610,476.27	91.62%	-31.00%	0.40%	-2.62%
华南	144,862,331.33	10,780,679.16	92.56%	-2.13%	9.42%	-0.7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165,000,864.15	92,797,651.60	92.03%	-18.64%	11.80%	-2.1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生物制品	销售量	剂	4,081,695	4,599,978	-11.27%
	生产量	剂	1,803,339	3,897,581	-53.73%
	库存量	剂	2,112,945	4,454,308	-52.5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生产量、库存量同比降幅超 3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继续加强产销协同管理，基于销售计划、库存量等滚动调整生产计划，疫苗产量减少，期末库存同步下降。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自产疫苗	直接材料	23,509,061.53	25.33%	27,824,814.80	33.52%	-15.51%
自产疫苗	直接人工	12,265,406.75	13.22%	10,941,187.18	13.18%	12.10%
自产疫苗	制造费用	44,426,438.51	47.87%	32,490,257.20	39.14%	36.74%
自产疫苗	运输费用	11,651,714.28	12.56%	12,954,739.35	15.61%	-10.06%
自产疫苗	质量保证	944,671.10	1.02%	-1,209,387.01	-1.46%	-178.11%
其他	其他	359.43	0.00%	5,692.03	0.01%	-93.69%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9,475,912.62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2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4,548,242.72	1.25%
2	第二名	12,233,009.71	1.05%
3	第三名	8,300,970.87	0.71%
4	第四名	7,891,262.14	0.68%
5	第五名	6,502,427.18	0.56%
合计	--	49,475,912.62	4.2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2,150,456.7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5.8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081,000.00	12.04%
2	第二名	3,375,000.00	9.96%
3	第三名	1,610,000.00	4.75%
4	第四名	1,567,769.00	4.63%
5	第五名	1,516,687.70	4.48%
合计	--	12,150,456.70	35.8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57,553,219.81	547,123,711.92	1.91%	-
管理费用	120,645,222.39	111,272,410.38	8.42%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资产折旧、摊销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502,482.96	-8,554,233.90	47.37%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收入及银行汇兑收益减少共同所致；
研发费用	118,389,362.42	132,051,132.76	-10.35%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阶段性投入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重组六价诺如病毒疫苗（毕赤酵母）	研发一款用于预防多个基因型的诺如病毒引起的急性胃肠炎疫苗。	澳洲、美国临床获批并已签署海外授权协议；中国临床试验已于2026年1月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	开展临床研究，最终实现产品上市销售，填补国内外市场空白。	未来研发成功并上市后将丰富公司产品管线，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的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结合疫苗	研发一款用于预防 A 群、C 群、Y 群和 W135 群脑膜炎球菌引起的流行性脑脊髓膜炎的疫苗。	已完成临床前研究，于 2026 年 3 月取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开展临床研究，最终实现产品上市销售。	未来研发成功并上市后将丰富公司产品管线，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的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固定化生物反应器培养工艺	研发一款预防狂犬病毒感染疫苗。	已完成临床前研究。	在完成临床前研究后将申报临床，开展临床研究，最终实现产品上市销售。	未来研发成功将提高公司产品产能，提升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的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6	130	-18.4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9.27%	20.97%	-1.70%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63	84	-25.00%
硕士	34	35	-2.86%
博士	8	8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2	40	-45.00%
30~40 岁	73	78	-6.41%
40 岁以上	11	12	-8.3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8,389,362.42	132,051,132.76	253,025,564.8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0.16%	9.22%	16.0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7,220,894.23	1,616,032,183.26	-19.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7,510,609.19	1,043,790,285.78	-1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710,285.04	572,241,897.48	-33.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8,132,880.28	102,432,626.70	903.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0,785,928.90	444,299,477.28	98.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346,951.38	-341,866,850.58	143.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793,800.00	237,784,905.68	-24.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215,261.39	709,579,858.07	-48.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421,461.39	-471,794,952.39	61.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3,679,518.33	-239,652,730.79	243.4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变动 33.65%，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及海外授权收入回款减少所致；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变动 143.10%，主要系本期赎回定期存款所致；

(3)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变动 61.12%，主要系本期分配股利及回购股份减少所致；

(4) 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变动 243.41%，主要系公司赎回定期存款、分配现金股利及回购股份减少共同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净利润 219,897,935.04 元，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710,285.04 元，差异 159,812,350.00 元，主要系收入确认与销售回款存在时间差异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433,347.58	2.09%	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参股公司投资收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72,949.83	-1.38%	报告期内，公司参股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否
资产减值	-8,089,709.48	-3.11%	报告期内，公司按规定计提存货减值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0.00	0.00%	-	否
营业外支出	127,132.87	0.05%	-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51,045,280.70	28.71%	1,001,326,623.71	24.86%	3.85%	报告期内，公司分配股利及回购股份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1,225,517,096.57	30.56%	1,298,879,167.25	32.25%	-1.69%	报告期内，公司回款额大于销售额所致；
存货	140,806,901.32	3.51%	176,882,114.20	4.39%	-0.88%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计划调整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280,086.33	0.16%	6,353,329.95	0.16%	0.00%	-
固定资产	879,999,673.93	21.95%	955,905,539.03	23.73%	-1.78%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正常折旧所致；
在建工程		0.00%	3,040,600.00	0.08%	-0.08%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验收转固所致；
短期借款	139,896,059.65	3.49%	186,888,656.44	4.64%	-1.15%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到期归还所致；
合同负债	505,871.96	0.01%	1,000,749.51	0.02%	-0.01%	-
预付款项	4,058,548.01	0.10%	9,936,970.07	0.25%	-0.15%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98,138,400.00	9.93%	410,026,700.00	10.18%	-0.25%	报告期内，收回参股公司部分投资及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77,113,693.00	4.42%	142,520,407.62	3.54%	0.88%	报告期内，公司车间 GMP 认证费用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952,102.54	0.07%	4,965,666.54	0.12%	-0.05%	
应付职工薪酬	26,151,104.76	0.65%	33,366,604.22	0.83%	-0.18%	-
应交税费	30,579,660.40	0.76%	11,366,004.00	0.28%	0.48%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减少及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所致；
其他应付款	239,221,775.94	5.97%	327,813,468.03	8.14%	-2.17%	报告期内，公司结算推广费用、工程设备款项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10,026,700.00	-3,572,949.83					-8,315,350.17	398,138,400.00
上述合计	410,026,700.00	-3,572,949.83					-8,315,350.17	398,138,4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参股公司投资收回、股权回购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1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000,223.72	72,170,868.05	-88.9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发展战略

生物医药产业是国民健康事业的重要支柱，亦是医药领域创新发展的核心赛道之一，行业技术迭代加速，临床刚需持续释放，发展前景广阔。2026 年全国两会政府工作报告中，生物医药产业首次被确立为国家层面新兴支柱产业，产业战略地位大幅提升，迎来重大战略发展机遇。当前，国民健康素养持续提升、临床未满足需求日益凸显、前沿医药技术加速突破，叠加国家政策对创新生物医药产业的大力扶持，我国生物医药行业正迈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市场空间稳步扩大，发展动能持续强劲。

公司将秉承“健康中华，福泽天下”的使命，紧抓行业发展机遇，全面深耕生物医药领域，坚定推进战略转型升级，实现从单一产品向平台化发展、从预防疫苗领域向治疗疫苗领域拓展。公司坚守质量安全生命线，以科技创新为核心驱动力，统筹布局研发、生产、营销全产业链，同步推进品牌建设与市场深耕，持续锻造核心竞争力，不断完善产品矩阵、拓展业务布局，致力成为创新生物制品的领军企业，助力行业高质量发展。

(二) 2026 年经营计划

1、优化研发布局，助力企业战略升级

围绕公司“从单一产品向平台化发展转型，从预防疫苗领域向治疗疫苗领域拓展”的战略，优化研发策略、组织架构，集中资源、力量，聚焦重点在研产品和核心技术平台；在提高自身研发效率的同时，同步拓展外部研发合作机会，适时引进具有技术优势和良好市场前景的项目，打造与公司发展战略和资源能力相匹配的研发团队和产品管线布局，为公司“致力于成为中国领先的创新生物制品企业”这一核心战略打下坚实的基础。

2、强化生产运营管理，推进质量体系升级

2026 年，公司将紧密围绕整体经营目标，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 GMP 规范，安全、合规、有序组织生产运营。实行以销定产、动态排产模式，深化精益生产管理，合理调配产能资源，持续稳定提供安全、有效、质量可控的优质疫苗产品。

公司始终坚守质量为企业第一生命线的理念，进一步构建完备且富有韧性的质量体系，推动质量管理从“符合性”向“卓越性”迈进。在确保生产运营全流程合规的前提下，健全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管控机制，强化风险隐患排查与常态化合规自查，确保顺利通过各类药品监管检查；同时，公司加快推进生产、质量环节数字化、智能化建设，提升全环节数据采集与管控水平，提高生产效率与质控精准度；全力推进生产扩建项目相关车间生产许可获批工作，优化产能布局，为市场提供坚实的产能保障。此外，公司将持续对全体员工进行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及安全生产等培训并考核，强化员工注重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的意识。

3、深耕市场与品牌建设，筑牢核心竞争优势

2026 年，公司将紧抓市场发展机遇，统筹推进市场营销与品牌建设工作，持续巩固核心产品市场地位，提升品牌影响力与市场竞争力，实现市场份额与品牌价值的同步提升。

面对行业竞争加剧、渠道利润空间收窄的市场环境，公司将主动优化渠道布局，强化终端建设，深耕存量市场、挖掘增量潜力，全面提升营销网络覆盖广度、市场渗透深度与运营效率，切实提高公司疫苗产品的可及性；公司将严守合规经营底线，深化与合作伙伴的协同协作，构建价值共创、互利共赢的长效战略合作关系；建立分层分类、高效敏捷的客户沟通服务机制，快速响应客户需求、解决合作痛点，以优质的服务保障公司销售策略落地。

品牌建设方面，公司将持续打造以“安全金标准”为内核的品牌形象，全面推行价值导向型的品牌传播策略。依托核心产品长期临床应用积累的详实数据，持续发布人二倍体细胞狂犬病疫苗真实世界保护效力研究成果；通过临床医生学术教育与专业交流项目，聚焦临床诊疗核心痛点，精准传递产品差异化优势与临床价值，深化医护端的专业信任，树立权威可靠的品牌形象，稳固核心产品的市场领先地位。

4、强化人才建设，推进精益高效运营

2026 年，公司将围绕战略发展需求，持续强化组织能力与人才梯队建设，健全市场化薪酬体系、科学化绩效考核与长效激励机制，搭建分层分类、精准赋能的人才培育体系，引进、培育高素质人才，充分激发员工积极性与创造力，筑牢长远发展的人才根基。

同时，公司将紧扣“提质增效、精益运营”管理主线，深化内部管理变革，构建高效、协同、智能的现代化管理体系，全面提升管理效能与价值创造能力。聚焦核心业务环节，系统推进流程优化与智能化建设，排查效率瓶颈、推进流程标准化管控，构建数据驱动的决策体系，推动经营管理向科学化、数据化转型。全面推行精益管理，以价值创造为核心导向，优化资源配置、精简冗余低效流程，强化全价值链成本管控，将精益理念融入日常运营，引导全员树立降本创效意识，培育持续精进、追求卓越的管理文化。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

1、产品结构相对不丰富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包括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和 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产品结构相对不丰富，其中，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是公司的主要盈利来源。目前，除公司外，已有 5 家企业正在开展临床试验，2 家企业已提交上市申请，2 家企业已获得药品注册证书，人二倍体细胞狂犬病疫苗厂商增加，可能会对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销售价格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持续进行现有疫苗产品免疫效果的试验性研发，提升公司产品安全性、优化产品生产工艺和接种程序，同时，持续深化企业品牌建设，推进营销网络建设，维护和增强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中的优势。公司将持续推进在研产品的研发与上市，拓展在生物医药领域的业务机会，丰富产品结构。

2、行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近年来，《疫苗管理法》《药品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颁布，国家对疫苗质量、运输、流通等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促进行业资源整合的同时提升了行业集中度，有助于疫苗产业健康发展，这也要求公司各个方面适应政策法规的变化及监管部门对疫苗行业的监管要求。

公司坚持守法合规经营，不断完善研发、生产、销售等各个环节监控体系，提高自身标准，同时及时掌握政策动态，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政策风险。

3、产品研发风险

新疫苗的研发需要经过临床前研究、临床研究等阶段，研发周期通常需要较长时间，并需向国家药监局申请临床批件、药品注册批件。由于疫苗产品具有研发周期长、技术难度大、研发风险高等特点，同时考虑到外部环境因素的变化，疫苗产品研发成果能否顺利实现规模化生产、销售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遵循从单一产品向平台化发展、从预防疫苗领域向治疗疫苗领域拓展的战略，以市场为导向，不断进行产品创新与新工艺创新，引进研发人才，健全研发机制，在加强自主研发的同时，积极利用外部研发资源开展交流与合作，布局了多个研发方向，平衡研发风险。

4、不良反应事件个案风险

疫苗预防接种不良反应是指合格疫苗在正常用法用量下出现的与接种目的无关的有害反应，该类反应通常不会对受种者生理和功能造成重大障碍。在实际接种场景中，受种者因偶合反应、违反说明书使用等因素出现健康异常时，可能被误归因于疫苗质量问题。针对此类个案，国家监管部门可能会对疫苗质量及事件成因进行调查，同时，相关事件若引发舆论关注，可能会对公司品牌形象和疫苗产品的市场推广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坚持质量是企业第一生命线，严格遵循《疫苗管理法》《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经营实际，建立了覆盖研发、生产、流通、接种全环节的质量控制体系及不良反应处理系统，确保疫苗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安全可控，降低不良反应事件个案带来的潜在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年05月14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公司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2024年度经营情况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300841康华生物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信息20250514》
2025年07月2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鹏华基金、富国基金、华福证券	公司控制权变更、研发进展、市场情况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300841康华生物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20250725》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并于2024年12月27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享有平等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会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全面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同时聘请律师列席股东会并对股东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充分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董事会成员包含科研、财务、法律、金融、企业管理等方面的专业人士，具有履行职务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公司董事严格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开展工作，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会会议，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参加业务培训、相关法律法规培训；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执行，推进决策科学、及时、高效。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7 次董事会会议，均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4、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制定《总裁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要求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公司已建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5、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公司已制定《内部审计制度》，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内部审计部门，内部审计部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及报告工作。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客户与消费者、员工、供应商、债权人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和交流，以实现股东、员工和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和社会的繁荣。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万可欣生物，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同时，公司顺利完成董事会改选及监事会改革等一系列法人治理结构优化事项，治理架构进一步完善。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始终保持独立性，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完整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生产经营场所、机器设备、商标、专利及其他辅助配套设施和权利，对所属资产拥有完全控制支配权。公司资产完整，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截至年报披露日，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也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2、人员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门，独立负责员工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制订了一整套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财务人员均具有独立性。报告期内，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为公司专职工作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行政职务且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财务独立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实施严格的财务监督管理。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健全股东会、董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形成完善的内部经营管理体系，各职能管理部门均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业务独立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主要供应商或客户中均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数(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刘大伟	男	45	董事长	现任	2025年11月25日	2027年07月15日	0				0	
王振滔	男	61	副董事长	现任	2025年11月25日	2027年07月15日	14,004,687		3,501,170		10,503,517	协议转让股份,控制权变更
			董事	现任	2018年07月16日	2027年07月15日						
			董事长	离任	2018年07月16日	2025年11月25日						
谷峰	男	54	董事	现任	2025年11月25日	2027年07月15日	0				0	
CHEN LI (中文名:李晨)	男	44	董事	现任	2025年11月25日	2027年07月15日	0				0	
王岩	男	47	董事	现任	2025年11月25日	2027年07月15日	0				0	
余雄平	男	50	董事	现任	2018年07月16日	2027年07月15日	0				0	
曾令冰	男	6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11月25日	2027年07月15日	0				0	
杨玉成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11月25日	2027年07月15日	0				0	
李明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11月25日	2027年07月15日	0				0	

					日	日						
王砾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11月25日	2027年07月15日	0				0	
李欣遥	女	43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25年11月25日	2027年07月15日	0				0	
樊长勇	男	47	常务副总裁	现任	2025年11月25日	2027年07月15日	0				0	
黄寒梅	女	45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5年11月25日	2027年07月15日	0				0	
陈怀恭	男	53	副总裁	现任	2018年07月16日	2027年07月15日	234,990				234,990	
王富	男	56	副总裁	现任	2023年03月28日	2027年07月15日	42,081				42,081	
吴文年	男	42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3年07月21日	2027年07月15日	224,143				224,143	
			副总裁	现任	2022年01月20日	2027年07月15日						
			财务负责人	离任	2022年01月20日	2025年11月25日						
			董事	离任	2023年08月21日	2025年11月25日						
吴红波	男	57	总裁	离任	2023年07月21日	2026年01月26日	0				0	
			董事	离任	2023年08月21日	2025年11月25日						
刘军	男	54	董事	离任	2025年05月09日	2025年11月25日	0				0	
陶海英	女	50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07月16日	2025年11月25日	0				0	

					日	日						
方小波	男	51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年03月10日	2025年11月25日	0				0	
王光昌	男	44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年07月16日	2025年11月25日	0				0	
合计	--	--	--	--	--	--	14,505,901	0	3,501,170	0	11,004,731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王振滔先生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因工作调整原因离任董事长职务，选举为副董事长；吴红波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离任董事职务，因个人原因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辞去总裁职务；刘军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离任董事职务；方小波先生、陶海英女士、王光昌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离任独立董事职务及专门委员会的职务；吴文年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离任董事职务、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

截至本报告期末，吴红波先生仍在公司担任总裁，吴文年先生仍在公司担任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刘军先生、方小波先生、陶海英女士、王光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吴红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大伟	董事长	被选举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王振滔	董事长	离任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谷峰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CHEN LI (中文名: 李晨)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王岩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曾令冰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杨玉成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李明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王砾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李欣遥	职工代表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樊长勇	常务副总裁	聘任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黄寒梅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财务负责人	离任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吴文年	董事	离任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总裁	离任	2026 年 01 月 26 日	个人原因
吴红波	董事	离任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5 月 09 日	工作调动
刘军	董事	离任	2025 年 11 月 25 日	个人原因
	独立董事	离任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陶海英	独立董事	离任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方小波	独立董事	离任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王光昌	独立董事	离任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董事会成员

刘大伟，男，出生于 1980 年 8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级会计师。2010 年 4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上海医药分销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部总经理；2012 年 8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上海医药分销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 月历任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运营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裁；2020 年 4 月至今任上海上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 年 9 月至今任上海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1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上实生物医药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25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上实资本（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天厨有限公司董事长；2025 年 2 月至今任香港生物科技基金普通合伙人有限公司董事；2025 年 3 月至今任上海上实生物医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5 年 4 月至今任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母基金有限公司董事；2025 年 11 月至今任康华生物董事长；2026 年 1 月 11 日起至今任上实资本基石投资基金普通合伙人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王振滔，男，出生于 1965 年 5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永嘉县奥林鞋厂厂长、奥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奥康（香港）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康华生物执行董事、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奥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康华生物副董事长、奥康国际董事长兼总裁等职务。

谷峰，男，出生于 1972 年 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同济大学管理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 年参加工作，历任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FO 兼资本运营部执行总监，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上汽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爱驰汽车有限公司董事，百联集团有限公司首席金融投资官，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首席金融与投资官，上海实业控股有限公司副行政总裁，上海上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裁，上海上实生物医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上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上海现代服务业联合会副会长，微创医疗科学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康华生物董事等职务。

CHEN LI（中文名李晨），男，出生于 1982 年 1 月，美国国籍，持有美国加州律师执照。曾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委员会并购部高级经理、副总裁，Lazard 商务咨询（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总监，上海医药（香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现任上海上实生物医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康华生物董事等职务。

王岩，男，出生于 1978 年 1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EMBA。曾任中信医药实业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高济医药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等职务；现任上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CTO，上海上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CTO、康华生物董事等职务。

余雄平，男，出生于 1976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奥康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奥康国际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 LightInTheBox Holding Co., Ltd 董事、奥康国际董事、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宁波奥康中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冠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永嘉奥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康华生物董事等职务。

曾令冰，男，出生于 1957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医学研究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硕士研究生导师。曾任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总经理，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600161）董事、总经理，成都蓉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长春祈健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历任中国药典委员会委员、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新药审评委员等职务。现任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00142）独立董事、康华生物独立董事。

杨玉成，男，出生于 1965 年 6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硕士，University of Geneva（日内瓦大学）财富管理专业博士，正高级经济师。杨玉成先生于 1986 年 7 月至 1993 年 7 月任上海财经大学助教、讲师；1993 年 8 月至 1999 年 1 月历任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为上证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211、02611）营业部负责人、研究员、证券投资部总经理助理、营销总部负责人等职；于 1999 年 2 月至 2001 年 7 月历任上证所上市公司上海大众科技创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该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现股票代码为：600635、01635）副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董事；于 2001 年 10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上海申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于 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6 月历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财务总监、副总裁；于 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于 2009 年 8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东方证券（2015 年该公司于上证所上市、2016 年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现股票代码为：600958、03958）党委委员、副总裁，期间于 2012 年 1 月至 2016 年 11 月兼任东方证券董事会秘书、

2016年7月至2019年10月兼任东方证券联席公司秘书；于2020年7月至2021年11月任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于2021年12月至2022年5月任上海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于2022年6月至2024年3月任上海弋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行政负责人；于2024年4月起任上海钇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执行董事。现任上海钇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执行董事、上海市金融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康华生物独立董事。

李明，男，出生于1973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国际会计专业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1999年取得证券从业资格。1995年-2006年历任普华永道中国审计助理、高级审计员，普华永道英国企业并购服务助理经理，普华永道中国企业并购服务经理、高级经理、助理总监；2006年-2025年任普华永道中国合伙人，期间担任并购服务国内客户主管合伙人、海外并购主管合伙人、中国中区咨询服务主管合伙人、中国大陆和香港特区企业并购服务主管合伙人，及普华永道全球新兴市场咨询服务领导团队成员、全球企业并购服务领导团队成员。现任康华生物独立董事。

王砾，男，出生于1970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硕士。曾任中法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中国四川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部总经理、广东金地律师事务所四川分所合伙人、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现任北京观韬（成都）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康华生物独立董事。

李欣遥，女，出生于1982年8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四川大学法学硕士学位，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市中银（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律师，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专员、合规主管、证券事务代表，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总监；现任康华生物职工代表董事、法务合规部总监。

（二）高级管理人员

樊长勇，男，1979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工程硕士，保荐代表人。2001年7月至2004年1月任上海九鼎粉体材料有限公司技术员；2004年1月至2007年7月任上海界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07年7月至2009年8月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高级经理；2009年9月至2015年6月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委员会副总裁（VP）、高级副总裁（SVP）、保荐代表人；2016年4月至2020年4月任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8年9月至2020年4月兼任同方莱士医药产业投资（广东）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5月至2024年1月任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24年6月至2025年7月任天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中心总经理；2025年8月至2025年11月任上海上实生物医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并购基金部董事总经理（MD）。现任康华生物常务副总裁，代行总裁职责。

黄寒梅，女，出生于1981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特许金融分析师、澳洲注册会计师。2006年8月至2012年9月，历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审计经理；2012年10月至2016年12月，历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高级经理、资深财务高级经理（专业副总监级）；2017年1月至2019年12月，任华润医疗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1月至2025年4月，历任锦欣生殖医疗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首席财务官；2020年12月至2025年7月，任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2025年5月至2025年11月，任上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现任康华生物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陈怀恭，男，出生于1972年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质量控制岗位、中国出生缺陷监测中心职员、康华生物质量控制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康华生物副总裁、质量管理负责人、质量授权人。

王富，男，出生于1969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本科学历。历任重庆东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车间技术主任、GMP办公室主任、药研所副所长、技术部经理、质量部经理；成都同道堂制药有限责任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2007年4月入职康华生物，历任康华生物生产管理部经理、质量保证部副经理、经理，生产总监，现任康华生物副总裁、生产负责人。

吴文年，男，出生于1983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6月入职，历任康华生物财务管理部经理、财务管理中心总监、证券事务代表及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财务负责人、董事；现任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大伟	上海上实生物医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裁			
刘大伟	上海上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副总裁			
刘大伟	上海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总裁			
刘大伟	上海上实生物医药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刘大伟	上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刘大伟	上实资本（香港）有限公司	总经理			
刘大伟	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母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			
刘大伟	香港天厨有限公司	董事			
刘大伟	香港生物科技基金普通合伙人有限公司	董事			
刘大伟	上实资本基石投资基金普通合伙人有限公司	董事			
王振滔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裁			
王振滔	奥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振滔	奥康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振滔	重庆奥康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振滔	永嘉县瑞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振滔	温州叁品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振滔	温州铂尔曼大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振滔	奥港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振滔	温州奥嘉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振滔	中瓯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王振滔	浙江商融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王振滔	永嘉奥迦特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王振滔	LightInTheBoxHoldingCo.,Ltd	董事			
王振滔	上海奥康中瓯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王振滔	成都康诺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王振滔	浙江永腾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王振滔	永嘉奥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王振滔	浙江荣奥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谷峰	上海上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总裁			
谷峰	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首席金融与投资官			
谷峰	上海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副行政总裁			
谷峰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谷峰	微创医疗科学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谷峰	上海上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谷峰	亚洲环境科技普通合伙人有限公司	董事			
CHEN LI	上海上实生物医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席总裁			
CHEN LI	上海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			
CHEN LI	Relive Biotech, Inc.	董事			
王岩	上海上实生物医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伙人			
王岩	上海上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CTO			
王岩	上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合伙人、CTO			
王岩	北京复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岩	上海赋方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王岩	高济健康-瓴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副总裁/科技CEO			
余雄平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余雄平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余雄平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余雄平	LightInTheBoxHoldingCo.,Ltd	董事			
余雄平	宁波奥康力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余雄平	宁波奥康中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余雄平	杭州冠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余雄平	永嘉奥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余雄平	永嘉奥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曾令冰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杨玉成	上海钺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及执行董事			
王砾	北京观韬（成都）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副董事长王振滔先生于 2023 年 6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详见奥康国际（股票代码：603001）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浙江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因奥康国际信息披露违规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浙处罚字[2024]12 号），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基于同一事项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收到浙江证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7 号），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基于同一事项于 2024 年 6 月 5 日受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订、审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方案及考核标准，董事薪酬方案报经董事会同意并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2025 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津贴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绩效考核结果按年度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大伟	男	45	董事长	现任	0	是
王振滔	男	61	副董事长	现任	191.25	是
谷峰	男	54	董事	现任	0	是
CHEN LI	男	44	董事	现任	0	是
王岩	男	47	董事	现任	0	是
余雄平	男	50	董事	现任	12.00	是
曾令冰	男	68	独立董事	现任	1.20	否
杨玉成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1.20	是
李明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1.20	否
王砾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1.20	否
李欣遥	女	43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7.18	否
樊长勇	男	47	常务副总裁	现任	13.02	否

黄寒梅	女	45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现任	10.93	否
陈怀恭	男	53	副总裁	现任	107.23	否
王富	男	56	副总裁	现任	93.52	否
吴文年	男	42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112.10	否
吴红波	男	57	总裁	离任	170.13	是
刘军	男	54	董事	离任	0	是
陶海英	女	50	独立董事	离任	10.83	否
方小波	男	51	独立董事	离任	10.83	是
王光昌	男	44	独立董事	离任	10.83	是
合计	--	--	--	--	754.65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薪酬相关制度的规定，其考核主要依据公司整体年度经营业绩指标以及个人年度关键绩效指标（KPI）进行综合评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大伟	2	1	1	0	0	否	1
王振滔	7	4	3	0	0	否	2
谷峰	2	1	1	0	0	否	1
CHEN LI	2	0	2	0	0	否	1
王岩	2	1	1	0	0	否	1
余雄平	7	3	4	0	0	否	2
曾令冰	2	1	1	0	0	否	1
杨玉成	2	1	1	0	0	否	1
李明	2	0	2	0	0	否	1
王砾	2	1	1	0	0	否	1
李欣遥	2	1	1	0	0	否	1
刘军	4	0	4	0	0	否	2
吴红波	5	3	2	0	0	否	2
吴文年	5	3	2	0	0	否	2
陶海英	5	1	4	0	0	否	2
方小波	5	3	2	0	0	否	2
王光昌	5	2	3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综合治理、经营决策、内控审计等提出了相关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王光昌、陶海英、余雄平	4	2025年04月11日	听取会计师2024年度审计工作结果，审议1.《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	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拟续聘审计机构的资格证、诚信记录等信息、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等事项进行审查，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王光昌、陶海英、余雄平	4	2025 年 08 月 15 日	审议 1.《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对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议案进行审查并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王光昌、陶海英、余雄平	4	2025 年 10 月 13 日	审议 1.《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对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审查并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王光昌、陶海英、余雄平	4	2025 年 11 月 07 日	审议 1.《关于豁免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2.《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3.《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对修订的《内部审计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进行审议并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李明、王砾、谷峰	2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审议 1.《关于豁免第三届董事会审	对黄寒梅任职资格进行了核查并一	无	无

				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2.《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致通过议案。		
审计委员会	李明、王砾、谷峰	2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听取会计师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审议 1.《关于确定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重点事项的议案》	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年审工作的沟通。对议案进行审议并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方小波、王光昌、王振滔	3	2025 年 04 月 11 日	审议 1.《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对刘军任职资格进行了核查并一致通过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方小波、王光昌、王振滔	3	2025 年 11 月 07 日	审议 1.《关于豁免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2.《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3.《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对刘大伟、谷峰、李晨、王岩、李明、杨玉成、曾令冰、夏雪任职资格进行了核查并一致通过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方小波、王光昌、王振滔	3	2025 年 11 月 14 日	审议 1.《关于豁免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及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对王砾任职资格进行了核查并一致通过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杨玉成、曾令冰、刘大伟	1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审议 1.《关于豁免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	对樊长勇、黄寒梅任职资格进行了核查并一致通过议案。	无	无

				知时限的议案》；2.《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陶海英、方小波、吴红波	2	2025 年 01 月 23 日	听取高管年度汇报、人事考评方案，审议 1.《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绩效考评的议案》	对高管 2024 年度绩效进行考评，并通过议案。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陶海英、方小波、吴红波	2	2025 年 04 月 11 日	审议 1.《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2.《关于提前终止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对 2024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与 2025 年薪酬方案进行审议与确定，审议提前终止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并通过议案。	无	无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刘大伟、王振滔、曾令冰	1	2025 年 12 月 06 日	审议 1.《关于修订<项目评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2.《关于改选项目评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对修订的《项目评审委员会议事规则》、拟任项目评审委员会委员人选进行审查，并一致通过议案。	无	无
ESG 委员会	王振滔、吴红波、方小波	1	2025 年 08 月 15 日	审议 1.《关于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的议案》	对 2024 年度 ESG 报告进行审查，并一致通过议案。	无	无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5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5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5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66
销售人员	79
技术人员	177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115
合计	55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9
硕士	87
本科	343
大专及以下	111
合计	550

2、薪酬政策

公司秉持长期主义发展理念，建立并不断完善适配企业成长阶段的薪酬体系，致力于兼顾市场竞争力与内部公平性，从而实现团队高效激励与个人价值赋能。公司的薪酬管理始终坚守激励性、公平性、合规性及可持续发展的基本原则。通过科学的绩效管理多元化的激励政策，公司进一步强化了员工收入与企业经营业绩的强关联。我们主张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带动员工个人收益的同步增长，真正践行“收益共享、风险共担、目标一致、协同奋进”的薪酬理念。

3、培训计划

公司秉持“追求卓越、持续学习”的文化理念，致力于培养学习型员工、打造学习型组织。通过部门培训需求访谈、岗位调研，深入挖掘各层级岗位培训需求，并制定年度培训计划，系统推进各项培训工作。同时，明确各级培养责任，确保培训在各组织单元有效落地，专人负责、落实到位。

培训体系由内训与外训两大板块构成。

一、内训部分

内训结合岗位实际与组织发展需要，主要包括以下五类：

（一）新员工培训：由人力资源部统筹组织，围绕企业文化、公司规章、安全生产、合规文化、财务流程、信息系统操作、GMP 基础知识及法规等内容开展，帮助新员工快速适应岗位与环境。

（二）GMP 公共培训：依据公司年度 GMP 培训计划组织实施，突出培训的时效性与实用性，覆盖范围广泛，涵盖法律法规、生物安全、GMP 系列课程、药物警戒等内容，持续强化企业发展合规性。

（三）部门培训：由各部门根据实际工作需求组织，聚焦岗位操作技能、新人上岗培训与考核，内容包括岗位理论知识、技能操作、文件修订学习等，助力新老员工提升岗位胜任力，保障工作顺利推进。

（四）领导力培训：面向高潜人才开设领导力线上培训班，重点提升协同协作、计划组织、问题分析、目标管理等能力，以应对业务发展挑战，实现个人成长与团队提效、能力提升与业务发展、管理精进与战略落地的有机融合。

（五）职场通用能力培训：面向全体员工开设职场通用能力选修课程，内容包括时间管理、AI 工具应用、沟通表达、性格认知、PPT 制作等，帮助员工提升综合素养与工作效率，以更专业的状态投入岗位，实现个人与公司共同成长。

二、外训部分

外训主要聚焦岗位资质与专业技能提升，包括各类资格证书的取证培训及委外专业研修。员工参与的重点外训包括：2025 年版《中国药典》标准解读、无菌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药物警戒风险管理专题培训、计算机化系统验证与数据可靠性管理体系高阶培训等。通过外训，员工实现持证上岗、技能精进与持续合规。

内外训相结合的培训体系，为员工提供了多元化的学习资源与成长通道，全面促进专业素养提升。

在培训组织与实施方面，公司持续优化培训管理流程：

需求挖掘精准化：通过跨部门访谈、岗位调研、能力测评等方式，深度识别各层级培训需求，确保内容贴合实际、针对性强；

培训模式多元化：采用“内训+外训”双轨模式，既有内部骨干与技术专家的经验分享与实操培训，也联动外部优质机构引入前沿课程，实现“理论+实践”全覆盖；

培训形式灵活化：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依托学习平台提供微课、在线答题等碎片化学习资源，同时开展集中授课、案例研讨、分组实操等互动培训，提升学习灵活性与参与感，增强培训落地效果。

通过层次丰富、类型多样的培训机制，公司为员工提供了广阔的学习发展平台，持续提升专业素养，助力员工成长，为公司稳健经营、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5 月 9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4 年度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剔除回购证券专用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29,946,899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64,973,449.5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64,973,449.50
可分配利润（元）	2,342,316,329.13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以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29,946,899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64,973,449.50 元，公司 2025 年度未实施股份回购，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 64,973,449.50 元。</p> <p>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如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形，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公司将按照每股现金分红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p> <p>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实施；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具体事宜。</p>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建立了一套设计科学、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公司重视内部控制专项审计，审计委员会下设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公司内部控制监督，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执行情况进行独立评审，针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完成整改，有效提高了风险管控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方法规定的程序组织开展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董事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特点，合理设计、建立并逐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使其有效执行。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适应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能够对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由于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导致公司财产受到重大损失或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事项包括：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风控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会计人员不具备应有素质以完成财务报表编制工作等。重要缺陷事项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非常规或非系统性交易的账务处理未建立相应控制机制；期末财务报告流程控制存在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公允反映等。一般缺陷事项为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事项。	重大缺陷事项包括：公司管理层对重大事项缺乏科学的决策；公司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关键管理人员流失率过高，影响业务正常开展；在中央媒体或全国性媒体上负面新闻频现等。重要缺陷事项包括：公司管理层对重要事项缺乏科学的决策；公司严重违反地方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关键管理人员流失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在地方媒体上负面新闻频现等。一般缺陷事项为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事项。
定量标准	以利润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利润总额的 5%（含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1%（含 1%）但小于 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小于利润总额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康华生物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https://tftb.sczwfw.gov.cn:8085/jmopenpub/jmopen_files/webapp/html5/qyhjxxyfpl/index.html#/list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奥康集团有限公司;王振滔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p>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振滔及其一致行动人奥康集团有限公司在转让公司控制权时对收购方做出承诺：</p> <p>(2) 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补偿及保障安排</p> <p>(i)目标公司业绩承诺：奥康集团及王振滔（“业绩承诺义务人”）同意就目标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共同且连带地向收购方承诺，目标公司在2025 年度及 2026 年度（“承诺期”）内经目标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并报表口径，即当期承诺净利润)合计数不低于人民币 7.28 亿元(目标公司在承诺期内取得控制权的并购项目且该项目在决策过程中未得到转让方委派的董事投赞同票，该并购项目对目标公司利润产生的影响金额应予以剔除)；且承诺期内的研发费用在未获得收购方同意的情况下，2025 年度及 2026 年度研发费用合计不低于 2.6 亿元。(ii)业绩承诺补偿：如承诺期届满，目标公司未能实现业绩承诺的，业绩承诺义务人应以现金方式向收购方予以补偿，应补偿业绩承诺金额=7.28 亿元-承诺期内目标公司实际完成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p> <p>(iii)业绩补偿义务的保障：收购方可与业绩承诺义务人约定由业绩承诺义务人向收购方支付一定金额的业绩承诺保证金，以作为业绩承诺义务人向收购方支付业绩补</p>	2025 年 7 月 22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p>偿金的保障，该业绩承诺保证金的具体安排届时由收购方与业绩承诺义务人另行约定。(iv)业绩补偿义务的实施：如业绩承诺未实现的，业绩承诺义务人需向收购方履行业绩补偿义务。收购方有权在目标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以书面方式通知业绩承诺义务人目标公司承诺期内业绩承诺是否完成：</p> <p>(a) 如业绩承诺义务人应承担补偿义务的，业绩承诺义务人应于《专项审计报告》出具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包括银行转账）方式将业绩补偿金支付至收购方名下账户，收购方应在业绩承诺补偿人足额支付业绩补偿金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业绩承诺保证金支付至业绩承诺义务人指定账户。如业绩承诺义务人未按时将业绩补偿金支付至收购方名下账户的，收购方有权划扣业绩承诺保证金用于支付业绩补偿金，收购方足额划扣业绩补偿金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剩余业绩承诺保证金支付至业绩承诺义务人指定账户；如业绩承诺保证金不足以支付业绩补偿金全额的，业绩承诺义务人应以现金（包括银行转账）方式将差额部分支付至收购方名下账户；(b) 如业绩承诺义务人无需承担补偿义务的，收购方应在《专项审计报告》出具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业绩承诺保证金支付至业绩承诺义务人指定账户。</p> <p>(3) 业绩承诺的剔除事项：(a) 发生诸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暴动、战争等不可抗力事件，目标公司适用的生产/环保新标准出台，导致目标公司相关产线减产、停产，从而导致销量下滑，对目标公司净利润产生影响的，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的影响金额予以剔除；(b) 目标公司在承诺期内取得控制权的并购项目且该项目在决策过程中未得到转让方委派的董事投赞同票，该并购项目对目标公司利润产生的影响金额应予以剔除。</p>			
--	--	--	---	--	--	--

<p>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p>	<p>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股份限售承诺</p>	<p>“鉴于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企业”）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奥康集团有限公司、王振滔、济南康悦齐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康华生物”）部分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将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并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本企业作为本次交易的收购方，作出以下承诺： 1、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由于上市公司派送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亦将遵守上述锁定期约定。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其转让和交易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3、若上述锁定期与届时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企业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p>	<p>2025 年 07 月 23 日</p>	<p>2027 年 05 月 04 日</p>	<p>正常履行中</p>
<p>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p>	<p>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其他承诺</p>	<p>“鉴于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企业”）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奥康集团有限公司、王振滔、济南康悦齐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康华生物”）部分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将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并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了保护上市公司的合法利益及其独立性，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企业将保证做到与康华生物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相互独立，特此承诺如下：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企业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与上市公司保</p>	<p>2025 年 07 月 23 日</p>	<p>至承诺履行完毕</p>	<p>正常履行中</p>

			持独立，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上述承诺于本企业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上海上实生物医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鉴于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万可欣生物”）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奥康集团有限公司、王振滔、济南康悦齐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康华生物”）部分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万可欣生物将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并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了保护上市公司的合法利益及其独立性，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上海上实生物医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企业”）作为万可欣生物的普通合伙人将保证做到与康华生物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相互独立，特此承诺如下：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企业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与上市公司保持独立，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上述承诺于万可欣生物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5年07月23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鉴于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企业”）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奥康集团有限公司、王振滔、济南康悦齐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2025年07月23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p>“上市公司”、“康华生物”)部分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将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并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现就避免本次交易完成后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事项,本企业特此承诺如下:</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p> <p>2、在本承诺有效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下同)之外的其他企业(“本企业及其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p> <p>3、在本承诺有效期间,如本企业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则本企业及其控制的企业将该等合作机会优先让予上市公司。若该等业务机会尚不具备转让给上市公司的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上市公司暂无法取得上述业务机会,上市公司有权要求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其他方式加以解决。</p> <p>4、本承诺在承诺人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p>	<p>上海上实生物医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鉴于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万可欣生物”)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奥康集团有限公司、王振滔、济南康悦齐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康华生物”)部分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万可欣生物将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并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现就避免本次交易完成后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事项,上海上实生物医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p>	<p>2025年07月23日</p>	<p>至承诺履行完毕</p>	<p>正常履行中</p>

			<p>下简称“本企业”)作为万可欣生物的普通合伙人特此承诺如下:</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p> <p>2、在本承诺有效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下同)之外的其他企业(“本企业及其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p> <p>3、在本承诺有效期间,如本企业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则本企业及其控制的企业将该等合作机会优先让予上市公司。若该等业务机会尚不具备转让给上市公司的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上市公司暂无法取得上述业务机会,上市公司有权要求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其他方式加以解决。</p> <p>4、本承诺在万可欣生物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鉴于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本企业”)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奥康集团有限公司、王振滔、济南康悦齐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康华生物”)部分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将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并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现就关于规范和减少与康华生物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企业特此承诺如下:</p> <p>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上对有关涉及本</p>	2025年07月23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p>企业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下同）之外的其他企业将规范并尽量减少和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将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签订协议，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承诺在承诺人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本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上市公司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上海上实生物医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鉴于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万可欣生物”）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奥康集团有限公司、王振滔、济南康悦齐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康华生物”）部分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万可欣生物将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并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现就关于规范和减少与康华生物的关联交易事项，上海上实生物医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企业”）作为万可欣生物的普通合伙人特此承诺如下：</p> <p>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将促使万可欣生物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上对有关涉及本企业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p>	2025 年 07 月 23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p>业，下同)之外的其他企业将规范并尽量减少和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将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签订协议，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承诺在万可欣生物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本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上市公司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怀恭;侯文礼;李声友;李晓文;孙晚丰;唐名太;王富;王清瀚;吴文年	股份减持承诺	<p>1、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人可减持公司的股份：（1）三明广隶承诺的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2）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2、在三明广隶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人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25%（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本人所持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3、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及《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p>	2021 年 09 月 17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侯文礼;李声友;唐名太;王清瀚已履行完毕，其余人员正常履行中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若本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不得进行股份减持。如本人违反或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以及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人将通过上市公司发出致歉声明并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吴淑青	股份限售承诺	1、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至公司股票上市后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除上述外，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六个月内如本人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本人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20年06月16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清瀚;侯文礼;李声友;孙晚丰;唐名太;陈怀恭	股份限售承诺	1、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至公司股票上市后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的情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3、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	2020年06月16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王清瀚;侯文礼;李声友;唐名太已履行完毕;其余人员正常履行中

			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除上述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六个月内如本人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本人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振滔	股份减持承诺	1、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人可减持公司的股份：（1）本人承诺的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2）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2、在本人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人名下的股份总数的25%（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本人所持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3、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人或公司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人不得进行股份减持。	2023年06月16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淄博泰格盈科 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宁波圣道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1、在满足以下条件的的前提下,本企业可减持公司的股份:(1)本企业承诺的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相关情形;(2)如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2、本企业所持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3、本企业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企业或公司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企业不得进行股份减持。	2021年06 月16日	2025年 07月25 日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奥康集团有限 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在满足以下条件的的前提下,本企业可减持公司的股份:(1)本企业承诺的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相关情形;(2)如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2、在本企业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企业名下的股份总数的25%(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本企业所持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3、本企业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企业或公司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企业不得进行股份减持。	2023年06 月16日	2025年 11月05 日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	成都康华生物 制品股份有限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王振滔、持股5%以上股	2020年06 月16日	至承诺履 行完毕	奥康集团 有限公司;

<p>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p>	<p>公司;奥康集团 有限公司;宁波 梅山保税港区 旭康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宁波 泰格盈科创业 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平潭 盈科盛道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王振滔;蔡勇; 王清瀚;侯文 礼;余雄平;张 炳辉;周俊明; 吴淑青;余思 建;李燕平;陈 怀恭;方小波; 李声友;孙晚 丰;唐名太</p>		<p>份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 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承诺:“相关责任主 体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公 司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 到确认的次一交易日公告相 关情况。上述事实确认的时 间指下述时间的较早者(以 下同):1、中国证监会、 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认定 时;2、承担持续督导职责 的保荐机构认定时;3、公 司独立董事认定时;4、公 司监事会认定时;5、其他 具有法定职责的机构或人员 认定时。公司将在定期报告 中披露相关责任主体的公开 承诺履行情况,和未履行承 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若 相关责任主体因未履行公开 承诺而受到监管机构的立案 调查,或受到相关处罚,公 司将积极协助和配合监管机 构的调查,或协助执行相关 处罚。”</p>			<p>宁波梅山 保税港区 旭康投资 管理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宁波泰格 盈科创业 投资中心 (有限合 伙);平潭 盈科盛道 创业投资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蔡 勇;王清 瀚;侯文 礼;张炳 辉;周俊 明;吴淑 青;余思 建;李燕 平;方小 波;李声 友;孙晚 丰;唐名 太已履行 完毕,其 余人员 正常履 行中</p>
<p>首次公开发 行或再融 资时所 作承诺</p>	<p>成都康华生物 制品股份有 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公司承诺:“若公司非因不 可抗力等自身无法控制的 原因未能完全、及时、有效 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 义务或责任,需提出新的承 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 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 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 到确认的次一交易日公告 相关情况,及时披露未能履 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 履行的具体原因。2、公 司法定代表人将在中国证 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 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并 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 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3、积极提供补救方案 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避免或减少对投资者造 成损失,如果因未履行相 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 造成损失的,公司将积极 采取措施依法向投资者赔 偿相关损失。4、对公 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 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p>	<p>2020年06 月16日</p>	<p>至承诺履 行完毕</p>	<p>正常履行 中</p>

			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对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也将要求其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预案的相关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振滔;奥康集团有限公司;蔡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旭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淄博泰格盈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圣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王振滔、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承诺：“若相关责任主体非因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原因未能完全、及时、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公司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的次一交易日公告相关情况，及时披露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相关责任主体应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3、如因未履行已作出的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相关责任主体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在当年公司向股东分红时，相关责任主体自愿将其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作为履行承诺的保证；如果当年分红已经完成，则将下一年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作为履行承诺的保证，直至其履行完毕相应承诺为止。5、公司相关责任主体若在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前未履行公开承诺，在遵守原有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自愿将锁定期延长至承诺得到重新履行时。6、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其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其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2020 年 06 月 16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奥康集团有限公司;蔡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旭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淄博泰格盈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圣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履行完毕，其余人员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清瀚;侯文礼;余雄平;张炳辉;周俊明;方小波;吴淑青;余思建;李	其他承诺	“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非因不可抗力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原因未能完全、及时、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	2020 年 06 月 16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王清瀚;侯文礼;张炳辉;周俊明;方小波;吴淑

	燕平;孙晚丰; 唐名太;陈怀 恭; 李声友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公司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的次一交易日公告相关情况,及时披露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3、如因未履行已作出的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其应得的现金分红(如有)及50%的薪酬(如有),同时不得转让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直至其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5、公司不得将其作为股权激励对象,或应调整出已开始实施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名单。6、视情节轻重,公司可以对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采取扣减绩效薪酬、降薪、降职、停职、撤职等处罚措施。”			青;余思 建;李燕 平;孙晚 丰;唐名 太;李声 友已履行 完毕,其 余人员 正常履 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 所作承诺	王振滔;余雄 平;张炳辉;周 俊明;王清瀚; 方小波;侯文 礼;李声友;孙 晚丰;唐名太; 陈怀恭	其他承诺	为了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利益,在本次发行后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本人将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将严格自律并积极使公司采取实际有效措施,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将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将积极促使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修改的薪酬制度与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将积极促使公司未来制定、修改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	2020年06 月16日	至承诺履 行完毕	张炳辉;周 俊明;王清 瀚;方小 波;侯文 礼;李声 友;孙晚 丰;唐名 太已履行 完毕,其 余人员 正常履 行中

			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7、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积极采取措施，使上述承诺能够重新得到履行并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及公众投资者道歉。”			
其他承诺	奥康集团有限公司;陈怀恭;李晓文;孙晚丰;王富;王振滔;吴文年	回购期间不减持承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6.60 元/股（含）。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持股董监高，郑重承诺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实施期间不直接或间接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24 年 01 月 23 日	2025 年 1 月 22 日	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方	承诺期间	承诺指标	承诺金额 (万元)	实际完成金 额(万元)	完成率 (%)
公司控制权变更	王振滔、奥康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01-2026.12.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并报表口径,即当期承诺净利润)合计数不低于人民币 7.28 亿元(目标公司在承诺期内取得控制权的并购项目且该项目在决策过程中未得到转让方委派的董事投赞同票,该并购项目对目标公司利润产生的影响金额应予以剔除)	72,800.00	21,190.80	29.11%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振滔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奥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康集团”）、原持股 5%以上股东济南康悦齐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康悦齐明”）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与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万可欣生物”）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同日王振滔与万可欣生物签订了《表决权委托协议》。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王振滔、奥康集团、康悦齐明合计向万可欣生物转让所持有的公司 2,846.6638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1.9064%（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根据《表决权委托协议》，王振滔在本次股份转让后，将转让后持有的公司 1,050.3517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0829%）的表决权委托给万可欣生物行使。公司控制权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变更，公司控股股东由王振滔变更为万可欣生物，公司实际控制人由王振滔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

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振滔及其一致行动人奥康集团在转让公司控制权时对收购方做出承诺：

“（2）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补偿及保障安排

(i)目标公司业绩承诺：奥康集团及王振滔（“业绩承诺义务人”）同意就目标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共同且连带地向收购方承诺，目标公司在 2025 年度及 2026 年度（“承诺期”）内经目标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并报表口径,即当期承诺净利润)合计数不低于人民币 7.28 亿元(目标公司在承诺期内取得控制权的并购项目且该项目在决策过程中未得到转让方委派的董事投赞同票,该并购项目对目标公司利润产生的影响金额应予以剔除)；且承诺期内的研发费用在未获得收购方同意的前提下,2025 年度及 2026 年度研发费用合计不低于 2.6 亿元。

(ii)业绩承诺补偿：如承诺期届满,目标公司未能实现业绩承诺的,业绩承诺义务人应以现金方式向收购方予以补偿,应补偿业绩承诺金额=7.28 亿元-承诺期内目标公司实际完成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iii)业绩补偿义务的保障：收购方可与业绩承诺义务人约定由业绩承诺义务人向收购方支付一定金额的业绩承诺保证金,以作为业绩承诺义务人向收购方支付业绩补偿金的保障,该业绩承诺保证金的具体安排届时由收购方与业绩承诺义务人另行约定。(iv)业绩补偿义务的实施：如业绩承诺未实现的,业绩承诺义务人需向收购方履行业绩补偿义务。收购方有权在目标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以书面方式通知业绩承诺义务人目标公司承诺期内业绩承诺是否完成：（a）如业绩承诺义务人应承担补偿义务的,业绩承诺义务人应于《专项审计报告》出具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包括银行转账）方式将业绩补偿金支付至收购方名下账户,收购方应在业绩承诺补偿人足额支付业绩补偿金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业绩承诺保证金支付至业绩承诺义务人指定账户。如业绩承诺义务人未按时将业绩补偿金支付至收购方名下账户的,收购方有权划扣业绩承诺保证金用于支付业绩补偿金,收购方足额划扣业绩补偿金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剩余业绩承诺保证金支付至业绩承诺义务人指定账户；如业绩承诺保证金不足以支付业绩补偿金全额的,业绩承诺义务人应以现金（包括银行转账）方式将差额部分支付至收购方名下账户；（b）如业绩承诺义务人无需承担补偿义务的,收购方应在《专项审计报告》出具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业绩承诺保证金支付至业绩承诺义务人指定账户。

（3）业绩承诺的剔除事项：（a）发生诸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暴动、战争等不可抗力事件,目标公司适用的生产/环保新标准出台,导致目标公司相关产线减产、停产,从而导致销量下滑,对目标公司净利润产生影响的,经双方协

商达成一致的影响金额予以剔除；（b）目标公司在承诺期内取得控制权的并购项目且该项目在决策过程中未得到转让方委派的董事投赞同票，该并购项目对目标公司利润产生的影响金额应予以剔除。”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承诺期尚未结束，处于正常履行中。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卫亚辉、刘勇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卫亚辉 2 年、刘勇 1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公司因内部控制审计工作需要，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合同约定，公司需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注：该费用已包含在前述表格“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金额中）。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原告/被告发生且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汇总	5,457.06	否	正常推进中，其中部分案件已结案，部分案件在审理中。	无重大影响	部分案件已按和解结果、判决结果执行完毕，部分案件处于执行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华庭建设有限公司	温江疫苗生产基地一期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一标段施工				无		市场价	11,986.38	否	无关联关系	执行中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泰福怀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	基金				无		市场价	12,000	否	无关联关系	执行中	2020年10月22日	2020-049

	限合 伙)													
成都 康华 生物 制品 股份 有限 公司	成都 信然 博创 生物 科技 有限 公司	产品 委托 开发				无		市 场 价	12,00 0	否	无 关 联 系	终 止	2025 年 07 月 08 日	2025- 035
成都 康华 生物 制品 股份 有限 公司	Hille Vax	疫 苗 许 可 协 议				无		市 场 价	27,05 0 ¹	否	无 关 联 系	执 行 中	2024 年 01 月 09 日	2024- 006

注 1：万美元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 集 年 份	募 集 方 式	证 券 上 市 日 期	募 集 金 总 额	募 集 金 净 额 (1)	本 期 已 使 用 募 集 金 总 额	已 累 计 使 用 募 集 金 总 额 (2)	报 告 期 末 募 集 金 使 用 比 例 (3) = (2) / (1)	报 告 期 内 变 更 途 的 募 集 金 总 额	累 计 变 更 途 的 募 集 金 总 额	累 计 变 更 途 的 募 集 金 总 额 比 例	尚 未 使 用 募 集 金 总 额	尚 未 使 用 募 集 金 途 及 去 向	闲 置 两 年 以 上 募 集 金 总 额
2020	首 次 公 开 发 行	2020 年 06 月 16 日	105,5 55	98,09 7.30	2,239. 83	83,99 3.64	85.62 %	0	0	0.00%	18,70 9.22	均存 放于 公司 募集 资金 专项 账 户， 将继 续使 用于 募投 项目。	0
合 计	--	--	105,5 55	98,09 7.30	2,239. 83	83,99 3.64	85.62 %	0	0	0.00%	18,70 9.22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21号《关于核准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70.37元，发行新股1,500.00万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5,555.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7,457.7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097.30万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6月10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D10135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截至报告期末，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83,993.64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康华生物疫苗生产扩建项目	2020年06月16日	康华生物疫苗生产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否	62,480.81	62,480.81	2,239.83	48,104.33	76.99%	2026年06月30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子项目	2020年06月16日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子项目	研发项目	否	10,261.12	10,261.12	0	10,533.94	102.66%	2022年12月01日			不适用	否
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2020年06月16日	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运营管理	否	25,355.37	25,355.37	0	25,355.37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8,097.30	98,097.30	2,239.83	83,993.6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98,097.30	98,097.30	2,239.83	83,993.64	--	--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1、公司于2023年10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将“康华生物疫苗生产扩建项目”完成日期由2023年10月20日调整为2024年12月31日。“康华生物疫苗生产扩建项目”已如期完成车间建设、设备调试及试生产，但鉴于疫苗生产车间补充申请、GMP符合性检查及生产许可变更需要较长周期，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对上述募投项目实施进度进行调整，以充分发挥募投项目资金效益；</p> <p>2、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将“康华生物疫苗生产扩建项目”完成日期由2024年12月31日调整为2025年12月31日。“康华生物疫苗生产扩建项目”已完成车间建设、设备调试、试生产，药品GMP认证申报已获受理并已完成药品GMP现场检查，现处于药品生产许可补充申请</p>													

	<p>办理阶段，鉴于上述认证办理完成尚需一定周期，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对上述募投项目实施进度进行调整，以充分发挥募投项目资金效益。</p> <p>3、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将“康华生物疫苗生产扩建项目”完成日期由 2025 年 12 月 31 日调整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康华生物疫苗生产扩建项目”已完成车间建设、设备调试、试生产、药品注册现场核查、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注册检验，现处于药品补充申请审评阶段，鉴于上述审评完成尚需一定时间，为稳妥推进募投项目实施、保障后续生产经营的合法合规，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对募投项目实施进度进行调整，充分发挥募投项目资金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整体规划的需求，充分发挥公司内部资源的整合优势，提高生产效率，加快实现新产能落地，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中的“疫苗生产基地一期建设子项目”实施地点由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成都医学城（科技园）变更为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京路 182 号（公司生产经营所在地），在项目实施地政府部门备案的项目名称为“康华生物疫苗生产扩建项目”。</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1、公司 2020 年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524.55 万元（含税），本次置换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且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D10148 号）相一致；</p> <p>2、公司 2020 年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募投项目款项人民币 176.68 万元（含税），本次置换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且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D10191 号）相一致。</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2024 年度，公司“研发中心升级建设子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期间收到 1.73 元利息收入转入公司的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	不适用

存在的问题 或其他情况	
----------------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一)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 ZD10055 号),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二) 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司将回购账户中的 3,000,000 股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股份注销的相关事宜。公司 2025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手续已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完成,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二) 员工持股计划终止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终止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同意提前终止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与之配套的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一并终止。至终止之日,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提前终止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三) 控制权变更

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振滔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奥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康集团”)、原持股 5%以上股东济南康悦齐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康悦齐明”)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与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万可欣生物”)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同日王振滔与万可欣生物签订了《表决权委托协议》。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王振滔、奥康集团、康悦齐明合计向万可欣生物转让所持有的公司 2,846.6638 万股股份,占《股份转让协议》签订之日剔除公司回购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21.9064%(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根据《表决权委托协议》,王振滔在本次股份转让后,将转让后持有的公司 1,050.3517 万股股份(占《表决权委托协议》签订之日剔除公司回购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8.0829%)的表决权委托给万可欣生物行使,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王振滔与万可欣生物为一致行动人,并承诺将共同遵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完成后,万可欣生物拥有表决权的比例为 29.9893%,公司控股股东由王振滔变更为万可欣生物,公司实际控制人由王振滔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2025 年 10 月 16 日、2025 年 10 月

29 日、2025 年 11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及实际控制人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关于收到<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2025-051）、《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2025-055）、《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及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2025-056）。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454,048	9.37%				-1,425,266	-1,425,266	11,028,782	8.4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2,454,048	9.37%				-1,425,266	-1,425,266	11,028,782	8.4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454,048	9.37%				-1,425,266	-1,425,266	11,028,782	8.4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492,851	90.63%				-1,574,734	-1,574,734	118,918,117	91.51%
1、人民币普通股	120,492,851	90.63%				-1,574,734	-1,574,734	118,918,117	91.5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32,946,899	100.00%				-3,000,000	-3,000,000	129,946,89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相关规定，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以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年最后一个交易日所持公司股份为基数，按 25%进行解锁；李晓文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离任公司监事，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8 日披露的《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治理结构、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废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李晓文所持股份在离职后六个月全部锁定；公司原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王清瀚、侯文礼及原高级管理人员李声友、唐名太所持股份根据相关规定在原定任期届满的 6 个月后全部解锁；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孙晚丰在任期届满前辞职导致锁定的股份在报告期内部分解除锁定。因此导致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发生变化。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完成 3,000,000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披露的《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导致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司将回购账户中的 3,000,000 股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股份注销的相关事宜。公司 2025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宜。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上述已回购股份 3,000,000 股的注销日期为 2025 年 7 月 17 日。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振滔	10,503,515			10,503,515	董高锁定股	董高锁定股份在其任职期内遵守相关限售规定
王清瀚	873,179		873,179		离任董高锁定股	2025.01.14
李声友	261,636		261,636		离任董高锁定股	2025.01.14
陈怀恭	176,242			176,242	董高锁定股	董高锁定股份在其任职期内遵守相关限售规定
吴文年	168,107			168,107	董高锁定股	董高锁定股份在其任职期内遵守相关限售规定
唐名太	161,994		161,994		离任董高锁定股	2025.01.14
孙晚丰	139,635		34,909	104,726	离任董高锁定股	离任董高锁定股份在其原定任职期内遵守相关限售规定
侯文礼	104,706		104,706		离任董高锁定股	2025.01.14
李晓文	33,473	11,158		44,631	离任监事锁定股	离任监事锁定股份在其原定任职期内遵守相关限售规定
王富	31,561			31,561	董高锁定股	董高锁定股份在其任职期内遵守相关限售规定
合计	12,454,048	11,158	1,436,424	11,028,78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同意将回购账户中的 3,000,000 股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回购股份注销手续。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08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9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1%	28,466,638	28,466,638	0	28,466,638	质押	20,674,654	
王振滔	境内自然人	8.08%	10,503,517	-3,501,170	10,503,515	2	质押	10,462,500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川发精选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91%	7,681,884	-397,143	0	7,681,884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	境外法人	0.88%	1,144,966	409,360	0	1,144,966	不适用	0	

算有限公司								
虞伟庆	境内自然人	0.71%	929,100	929,100	0	929,10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849,303	76,000	0	849,303	不适用	0
济南康悦齐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754,000	-8,965,700	0	754,000	不适用	0
上海烜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烜鼎睿睿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6%	725,150	-45,000	0	725,150	不适用	0
北京富纳投资有限公司—富纳凯赢世家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720,500	720,500	0	720,500	不适用	0
吴香群	境内自然人	0.54%	702,900	702,900	0	702,9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根据王振滔先生与万可欣生物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王振滔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 1,050.3517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0829%）的表决权委托给万可欣生物行使，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王振滔先生与万可欣生物为一致行动人。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根据王振滔先生与万可欣生物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王振滔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 1,050.3517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0829%）的表决权委托给万可欣生物行使。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466,638	人民币普通股	28,466,638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川发精选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681,884	人民币普通股	7,681,88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44,966	人民币普通股	1,144,966					
虞伟庆	929,100	人民币普通股	929,1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	849,303	人民币普通股	849,303					

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济南康悦齐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4,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4,000
上海烜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烜鼎睿睿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25,150	人民币普通股	725,150
北京富纳投资有限公司—富纳凯赢世家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20,5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500
吴香群	702,900	人民币普通股	702,9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圆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根据王振滔先生与万可欣生物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王振滔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 1,050.3517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0829%）的表决权委托给万可欣生物行使，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王振滔先生与万可欣生物为一致行动人。 2、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也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虞伟庆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75,3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3,800 股，合计持有 929,100 股。 2、北京富纳投资有限公司—富纳凯赢世家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20,500 股。 3、吴香群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02,9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控股主体性质不明确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上实生物医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08 日	91310115MAEQK2R881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展示（特色）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	无			

其他境内外上市 公司的股权情况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变更日期	2025 年 11 月 05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及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5 年 11 月 07 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为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万可欣生物持有公司 2,846.6638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1.9064%），根据王振滔与万可欣生物签订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王振滔将其持有的公司 1,050.3517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0829%）的表决权委托给万可欣生物行使，万可欣生物拥有表决权的比例为 29.9893%，公司控股股东为万可欣生物。上海上实医药系万可欣生物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万可欣生物的日常经营管理与决策，对外代表万可欣生物决定并执行合伙事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海上实医药不存在单一股东能控制其股东会及董事会的情形，故无实际控制人，因此万可欣生物无实际控制人，公司亦无实际控制人。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情况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股东持股比例均未达 5%

上海上实医药系万可欣生物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万可欣生物的日常经营管理与决策，对外代表万可欣生物决定并执行合伙事务。上海上实医药持有万可欣生物 0.0013%股份，上海上实医药不存在单一股东能控制其股东会及董事会的情形，故上海上实医药无实际控制人，因此万可欣生物无实际控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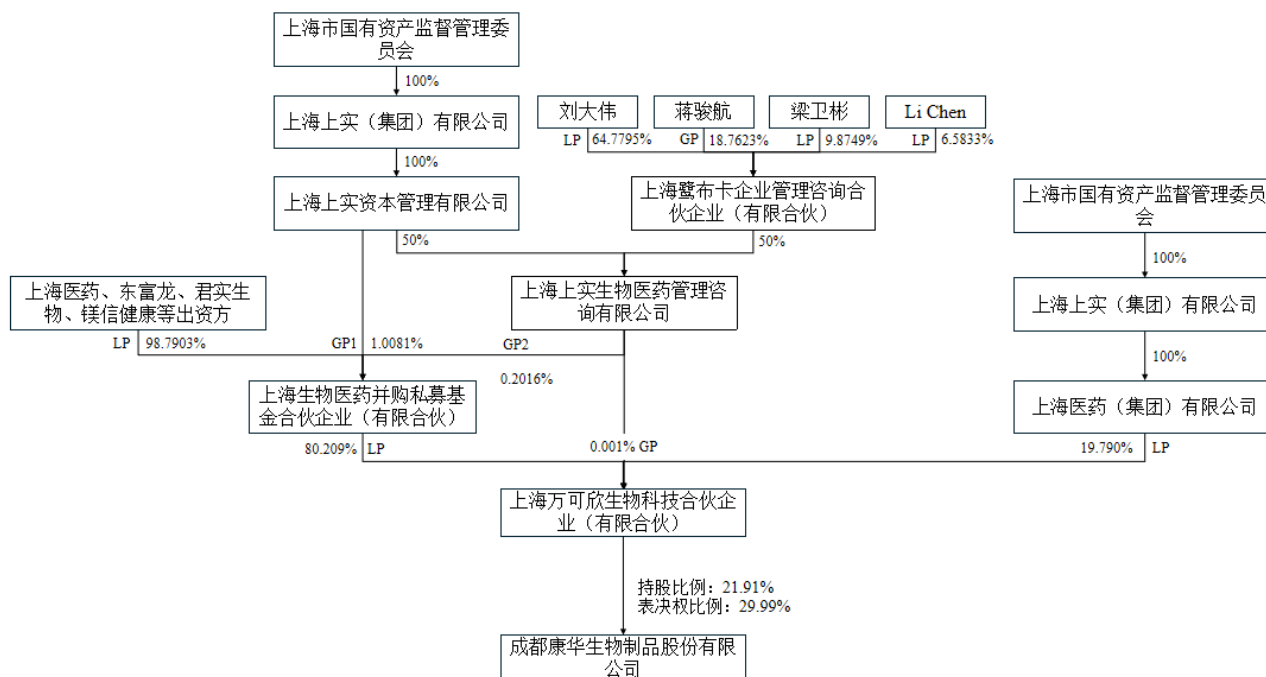
万可欣生物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21.9064%，拥有表决权的比例为 29.9893%。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原实际控制人名称	王振滔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无
变更日期	2025 年 11 月 05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及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5 年 11 月 07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D1005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卫亚辉、刘勇

审计报告正文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华生物）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康华生物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康华生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三）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三十）。</p> <p>康华生物 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116,500 万元。</p> <p>由于收入是衡量康华生物业绩表现的重要指标，因此存在</p>	<p>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并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根据合同条款与条件，识别各项履约义务，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p>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满足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内 在风险，我们因而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的要求；</p> <p>3、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程序，判 断本期收入及毛利率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p> <p>4、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销 售订单、出库单、验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确 认是否符合收入确认会计政策；</p> <p>5、对重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本期销售收入及期末 应收余额等信息，对未回函的询证函执行检查出库单、期 后回款及其他支持性文件等的替代测试；</p> <p>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 出库单、验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 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p>	
<p>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及应收账款情况请参阅财务报 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九）及“五、合并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二）。</p> <p>康华生物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30,497 万元，坏账准备为 7,945 万元。</p> <p>由于康华生物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时需要运用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我们将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账龄分析以及确 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 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p> <p>3、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p> <p>4、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和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坏 账准备计提合理性。</p>
<p>(三) 存货跌价准备</p>	
<p>存货跌价准备会计政策及存货情况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及“五、合并财务报 表项目注释”（五）。</p> <p>康华生物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余额为 14,823 万元， 跌价准备为 742 万元。</p> <p>由于康华生物管理层在确定存货跌价准备时需要运用重要</p>	<p>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对期末存货执行监盘程序，重点关注存货的数量、状 态和批次信息，核对实际存货批次信息与提供的存货清单 是否相符；</p>

<p>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3、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货减值测试，检查是否按相关会计政策执行，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本期的变化情况等，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p>
--	---

四、其他信息

康华生物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康华生物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康华生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康华生物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康华生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康华生物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康华生物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

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卫亚辉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勇

中国·上海

2026 年 4 月 17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1,045,280.70	1,001,326,623.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25,517,096.57	1,298,879,167.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058,548.01	9,936,970.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3,182.29	775,469.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0,806,901.32	176,882,114.2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74,277.28	200,757.70
流动资产合计	2,523,195,286.17	2,488,001,102.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280,086.33	6,353,329.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98,138,400.00	410,026,7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79,999,673.93	955,905,539.03
在建工程		3,040,6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5,711,098.50	17,513,971.8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7,113,693.00	142,520,407.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53,191.80	2,073,188.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81,638.02	2,147,434.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6,577,781.58	1,539,581,171.88
资产总计	4,009,773,067.75	4,027,582,273.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9,896,059.65	186,888,656.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37,615.11
应付账款	2,952,102.54	4,965,666.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05,871.96	1,000,749.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151,104.76	33,366,604.22
应交税费	30,579,660.40	11,366,004.00
其他应付款	239,221,775.94	327,813,468.0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800,937.4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4,060.33	30,022.49
流动负债合计	439,320,635.58	566,368,786.3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4,880,143.96	7,537,791.35
递延收益	8,112,555.89	6,167,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992,699.85	13,704,791.35
负债合计	472,313,335.43	580,073,577.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9,946,899.00	132,946,89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61,151,773.51	1,082,492,146.04
减：库存股		224,340,372.53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7,325,224.50	67,325,224.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79,035,835.31	2,389,084,799.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37,459,732.32	3,447,508,696.2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37,459,732.32	3,447,508,696.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09,773,067.75	4,027,582,273.97

法定代表人：王振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寒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萍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37,590,203.61	796,939,739.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25,492,796.57	1,298,845,147.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058,548.01	9,920,983.07
其他应收款	333,879.71	101,806,527.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0,806,901.32	176,882,114.2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74,277.28	200,757.70
流动资产合计	2,409,756,606.50	2,384,595,268.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6,280,086.33	126,353,329.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8,530,000.00	253,211,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79,999,673.93	955,904,705.31
在建工程		3,040,6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5,711,098.50	17,474,555.1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7,113,693.00	142,520,407.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67,395.13	8,187,391.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81,638.02	2,147,434.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3,083,584.91	1,508,839,424.81
资产总计	3,872,840,191.41	3,893,434,693.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9,896,059.65	186,888,656.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37,615.11
应付账款	2,952,102.54	4,965,666.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05,871.96	1,000,749.51
应付职工薪酬	26,151,104.76	33,366,604.22
应交税费	30,397,832.62	10,942,402.30
其他应付款	239,190,233.56	327,807,398.0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4,060.33	30,022.49
流动负债合计	439,107,265.42	565,939,114.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4,880,143.96	7,537,791.35
递延收益	8,112,555.89	6,167,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992,699.85	13,704,791.35
负债合计	472,099,965.27	579,643,905.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9,946,899.00	132,946,89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61,151,773.51	1,082,492,146.04
减：库存股		224,340,372.53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7,325,224.50	67,325,224.50
未分配利润	2,342,316,329.13	2,255,366,890.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00,740,226.14	3,313,790,787.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72,840,191.41	3,893,434,693.5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65,000,864.15	1,431,876,597.94
其中：营业收入	1,165,000,864.15	1,431,876,597.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95,140,732.60	875,179,262.72
其中：营业成本	92,797,651.60	83,007,303.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257,759.34	10,278,938.01
销售费用	557,553,219.81	547,123,711.92
管理费用	120,645,222.39	111,272,410.38
研发费用	118,389,362.42	132,051,132.76
财务费用	-4,502,482.96	-8,554,233.90
其中：利息费用	3,681,028.20	5,375,722.11
利息收入	8,149,793.62	12,280,125.92
加：其他收益	7,757,519.90	2,988,010.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33,347.58	891,245.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3,243.62	-146,670.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572,949.83	-59,726,140.81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1,509,086.35	-30,142,222.91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8,089,709.48	-1,629,924.78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8,912.45	-1,794,548.96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59,870,340.92	467,283,753.56
加: 营业外收入		6,270.29
减: 营业外支出	127,132.87	266,636.35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9,743,208.05	467,023,387.50
减: 所得税费用	39,845,273.01	68,371,464.41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897,935.04	398,651,923.09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897,935.04	398,651,923.09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897,935.04	398,651,923.09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9,897,935.04	398,651,923.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9,897,935.04	398,651,923.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6922	3.0279
（二）稀释每股收益	1.6922	3.027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振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寒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萍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65,000,864.15	1,431,982,483.86
减：营业成本	92,797,651.60	83,007,303.55
税金及附加	10,270,130.70	10,253,719.33
销售费用	557,535,303.14	545,722,941.84
管理费用	120,523,389.48	109,926,614.31
研发费用	118,389,362.42	132,051,132.76
财务费用	-1,850,862.15	-6,930,085.14
其中：利息费用	3,681,028.20	5,375,722.11
利息收入	5,495,884.64	10,653,130.79
加：其他收益	7,755,785.62	2,682,783.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32,639.42	834,250.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3,243.62	-146,670.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34,361.67	3,854,859.1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499,366.35	-33,109,051.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089,709.48	-1,629,924.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12.45	-1,794,548.9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5,891,964.05	528,789,224.87
加：营业外收入		15.85
减：营业外支出	104,974.63	166,336.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5,786,989.42	528,622,904.37
减：所得税费用	38,890,651.85	67,560,093.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896,337.57	461,062,810.4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896,337.57	461,062,810.4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6,896,337.57	461,062,810.4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0,378,702.88	1,467,587,183.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42,191.35	148,444,999.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7,220,894.23	1,616,032,183.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407,620.45	28,884,364.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471,745.48	171,731,678.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753,965.46	144,179,569.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9,877,277.80	698,994,672.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7,510,609.19	1,043,790,285.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710,285.04	572,241,897.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8,315,350.17	101,118,172.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749,660.65	1,037,915.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869.46	276,538.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8,132,880.28	102,432,626.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785,928.90	144,299,477.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0,000,000.00	3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0,785,928.90	444,299,477.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346,951.38	-341,866,850.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9,793,800.00	237,784,905.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793,800.00	237,784,905.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6,784,905.68	241,754,880.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6,430,355.71	267,827,351.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997,626.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215,261.39	709,579,858.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421,461.39	-471,794,952.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743.30	1,767,174.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3,679,518.33	-239,652,730.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9,713,290.37	1,039,366,021.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3,392,808.70	799,713,290.3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0,288,270.17	1,467,587,183.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906,612.85	146,531,269.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8,194,883.02	1,614,118,453.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407,620.45	27,041,184.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471,745.48	169,243,317.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569,837.68	144,178,785.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9,810,480.76	804,032,80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6,259,684.37	1,144,496,09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935,198.65	469,622,362.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546,638.33	101,118,172.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05,883.04	1,037,915.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869.46	276,538.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220,390.83	102,432,626.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779,878.90	144,292,199.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19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779,878.90	343,292,199.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59,488.07	-240,859,572.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9,793,800.00	237,784,905.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793,800.00	237,784,905.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6,784,905.68	241,754,880.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6,430,355.71	267,827,351.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997,626.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215,261.39	709,579,858.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421,461.39	-471,794,952.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743.30	1,767,758.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997,992.49	-241,264,403.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939,739.12	1,038,204,142.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9,937,731.61	796,939,739.1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32, 946, 899. 00				1,08 2,49 2,14 6.04	224, 340, 372. 53			67,3 25,2 24.5 0		2,38 9,08 4,79 9.27		3,44 7,50 8,69 6.28	3,44 7,50 8,69 6.28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32, 946, 899. 00				1,08 2,49 2,14 6.04	224, 340, 372. 53			67,3 25,2 24.5 0		2,38 9,08 4,79 9.27		3,44 7,50 8,69 6.28	3,44 7,50 8,69 6.28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填 列)	- 3,00 0,00 0.00				- 221, 340, 372. 53	- 224, 340, 372. 53					89,9 51,0 36.0 4		89,9 51,0 36.0 4	89,9 51,0 36.0 4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219, 897, 935. 04		219, 897, 935. 04	219, 897, 935. 04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 3,00 0,00 0.00				- 221, 340, 372. 53	- 224, 340, 372. 53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29, 946, 899. 00				861, 151, 773. 51				67,3 25,2 24.5 0		2,47 9,03 5,83 5.31		3,53 7,45 9,73 2.32	3,53 7,45 9,73 2.3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34, 650, 449. 00				1,17 9,54 3,38 9.54	123, 097, 539. 84			67,3 25,2 24.5 0		2,25 5,63 0,22 4.18		3,51 4,05 1,74 7.38	3,51 4,05 1,74 7.38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34, 650, 449. 00				1,17 9,54 3,38 9.54	123, 097, 539. 84			67,3 25,2 24.5 0		2,25 5,63 0,22 4.18		3,51 4,05 1,74 7.38	3,51 4,05 1,74 7.38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填 列)	- 1,70 3,55 0.00				- 97,0 51,2 43.5 0	101, 242, 832. 69					133, 454, 575. 09		- 66,5 43,0 51.1 0	- 66,5 43,0 51.1 0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398, 651, 923. 09		398, 651, 923. 09	398, 651, 923. 09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 1,70 3,55 0.00				- 97,0 51,2 43.5 0	101, 242, 832. 69							- 199, 997, 626. 19	- 199, 997, 626. 19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	101,						-		-
	1,70				97,0	242,						199,		199,
	3,55				51,2	832.						626.		626.
	0.00				43.5	69						19		19
					0									
(三) 利润分配										-		-		-
										265,		265,		265,
										197,		197,		197,
										348.		348.		348.
										00		00		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265,		265,		265,
										197,		197,		197,
										348.		348.		348.
										00		00		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32, 946, 899. 00				1,08 2,49 2,14 6.04	224, 340, 372. 53			67,3 25,2 24.5 0		2,38 9,08 4,79 9.27		3,44 7,50 8,69 6.28	3,44 7,50 8,69 6.2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2,946,899.00				1,082,492,146.04	224,340,372.53			67,325,224.50	2,255,366,890.56		3,313,790,787.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946,899.00				1,082,492,146.04	224,340,372.53			67,325,224.50	2,255,366,890.56		3,313,790,787.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221,340,372.53	-224,340,372.53				86,949,438.57		86,949,438.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6,896,337.57		216,896,337.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221,340,372.53	-224,340,372.53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3,000,000.00				- 221,340,372.53	- 224,340,372.53						
(三) 利润分配									- 129,946,899.00			- 129,946,899.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29,946,899.00			- 129,946,899.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												

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9,946,899.00				861,151,773.51				67,325,224.50	2,342,316,329.13		3,400,740,226.1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4,650,449.00				1,179,543,389.54	123,097,539.84			67,325,224.50	2,059,501,428.07		3,317,922,951.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4,650,449.00				1,179,543,389.54	123,097,539.84			67,325,224.50	2,059,501,428.07		3,317,922,951.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3,550.00				-97,051,243.50	101,242,832.69				195,865,462.49		-4,132,163.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1,062,810.49		461,062,810.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3,550.00				-97,051,243.50	101,242,832.69						-199,997,626.1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1,703, 550.00				- 97,051 ,243.5 0	101,24 2,832. 69						- 199,99 7,626. 19
(三) 利润分配										- 265,19 7,348. 00		- 265,19 7,348. 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65,19 7,348. 00		- 265,19 7,348. 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946,899.00				1,082,492,146.04	224,340,372.53			67,325,224.50	2,255,366,890.56		3,313,790,787.57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12758779783Q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京路 182 号
法定代表人	王振滔
注册资本	12,994.6899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4 年 4 月 2 日

经营范围	预防用生物制品的生产、销售、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部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所属行业为生物药品制品制造，报告期主要从事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人二倍体细胞）和 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生产和销售及其他疫苗的研发。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成都康诺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诺生物”）	是
康华动保（成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华动保”）	是
康华生物（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华香港”）	是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以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和方法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1)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依据	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2) 其他应收款项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依据	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3)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0	0
6 至 12 个月（含 12 月）	5	5
1 至 2 年（含 2 年）	10	10
2 至 3 年（含 3 年）	30	30
3 至 4 年（含 4 年）	50	50
4 至 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应收票据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无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无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自有房产改造及装修	年限平均法	3-5 年	0	20.00%-33.33%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按 50 年或剩余使用年限	出让合同约定
专利权	10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软件	3 至 10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

2)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GMP 改造及验证费用	年限平均法	5 年
水系统改造	年限平均法	5 年
装修费	年限平均法	3 年
其他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期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4、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公司完成交货、商品经客户验收合格并取得结算权利时确认收入，具体情况：

1) 境内销售采用直销模式销售给疾病预防机构的商品，收到疾病预防机构订单后发出商品，取得疾病预防机构签收单确认销售收入；

2) 境内销售采用经销模式销售给经销商的商品，收到经销商订单后发出商品，取得经销商签收单确认销售收入；

3) 境外销售采用经销模式销售, 根据协议将货物发送至指定地点, 协助境外经销商完成报关手续, 取得境外经销商签收单确认销售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无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 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 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 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 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 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 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 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 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 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回购本公司股份，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回购本公司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成本，减少所有者权益，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适用 不适用**(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适用 不适用**44、其他**

无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自产生物制品收入和经销宠物用品收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收入为基础计算应交增值税	3%、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8.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公司	15%
康诺生物	25%
康华动保	25%
康华香港	8.25%

康华香港适用香港相关规定，企业利得税采用两级制税率：不超过 200 万元港币的应评税利润，利得税税率 8.25%；应评税利润中超过 200 万元港币的部分，利得税税率 16.5%。

2、税收优惠

公司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 2012 年第 12 号公告）、《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等文件规定，公司主营业务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07]63 号）规定，公司持有发证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 日，证书编号为 GR20255100126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 2025 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的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151,045,280.70	999,713,290.37
其他货币资金		1,613,333.34
合计	1,151,045,280.70	1,001,326,623.71

其他说明：公司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详见本附注“七、48（6）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2、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82,895,773.86	998,594,378.87
6 个月以内	645,991,846.66	672,551,324.00
6 个月至 1 年	236,903,927.20	326,043,054.87
1 至 2 年	318,194,131.40	298,775,792.60
2 至 3 年	84,523,539.30	65,384,730.41
3 年以上	19,353,898.00	4,526,758.00
3 至 4 年	17,299,029.00	3,769,233.00
4 至 5 年	1,379,044.00	174,000.00
5 年以上	675,825.00	583,525.00
合计	1,304,967,342.56	1,367,281,659.88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4,967,342.56	100.00%	79,450,245.99	6.09%	1,225,517,096.57	1,367,281,659.88	100.00%	68,402,492.63	5.00%	1,298,879,167.25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	1,304,967,342.56	100.00%	79,450,245.99	6.09%	1,225,517,096.57	1,367,281,659.88	100.00%	68,402,492.63	5.00%	1,298,879,167.25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04,967,342.56	100.00%	79,450,245.99	6.09%	1,225,517,096.57	1,367,281,659.88	100.00%	68,402,492.63	5.00%	1,298,879,167.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645,991,846.66		0.00%
6个月至1年	236,903,927.20	11,845,196.36	5.00%
1至2年	318,194,131.40	31,819,413.14	10.00%
2至3年	84,523,539.30	25,357,061.79	30.00%
3至4年	17,299,029.00	8,649,514.50	50.00%
4至5年	1,379,044.00	1,103,235.20	80.00%
5年以上	675,825.00	675,825.00	100.00%
合计	1,304,967,342.56	79,450,245.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信用减值损失	68,402,492.63	11,047,753.36				79,450,245.99
合计	68,402,492.63	11,047,753.36				79,450,245.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8,400,285.00		38,400,285.00	2.94%	2,580,028.50
第二名	12,112,500.00		12,112,500.00	0.93%	812,250.00
第三名	10,479,200.00		10,479,200.00	0.80%	1,829,600.00
第四名	9,230,000.00		9,230,000.00	0.71%	644,000.00
第五名	6,982,500.00		6,982,500.00	0.54%	242,250.00
合计	77,204,485.00		77,204,485.00	5.92%	6,108,128.50

3、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93,182.29	775,469.16
合计	293,182.29	775,469.1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311,600.00	2,309,600.00
其他	16,250,909.47	16,273,863.35
合计	18,562,509.47	18,583,463.3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00.00	30,953.88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0.00	8,000.00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0,000.00	22,953.88
1 至 2 年	0.00	400,626.45
2 至 3 年	400,626.45	16,247,747.18
3 年以上	18,151,883.02	1,904,135.84
3 至 4 年	16,247,747.18	2,535.84
4 至 5 年	2,535.84	1,900,000.00
5 年以上	1,901,600.00	1,600.00
合计	18,562,509.47	18,583,463.3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242,273.97	87.50%	16,242,273.97	100.00%		16,242,273.97	87.40%	16,242,273.97	100.00%	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计	16,242,273.97	100.00%	16,242,273.97	100.00%		16,242,273.97	100.00%	16,242,273.97	100.00%	0.00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20,235.50	12.50%	2,027,053.21	87.36%	293,182.29	2,341,189.38	12.60%	1,565,720.22	66.88%	775,469.16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20,235.50	100.00%	2,027,053.21	87.36%	293,182.29	2,341,189.38	100.00%	1,565,720.22	66.88%	775,469.16
合计	18,562,509.47	100.00%	18,269,327.18	98.42%	293,182.29	18,583,463.35	100.00%	17,807,994.19	95.83%	775,469.1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一曜生物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6,242,273.97	16,242,273.97	16,242,273.97	16,242,273.97	100.00%	存在无法全额收款的风险
合计	16,242,273.97	16,242,273.97	16,242,273.97	16,242,273.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6 个月至 1 年	10,000.00	500.00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400,626.45	120,187.93	30.00%
3 至 4 年	5,473.21	2,736.61	50.00%
4 至 5 年	2,535.84	2,028.67	80.00%
5 年以上	1,901,600.00	1,901,600.00	100.00%
合计	2,320,235.50	2,027,053.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65,720.22	16,242,273.97		17,807,994.19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61,332.99			461,332.99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7,053.21	16,242,273.97		18,269,327.18

额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信用减值损失	17,807,994.19	461,332.99				18,269,327.18
合计	17,807,994.19	461,332.99				18,269,327.18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一曜生物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6,242,273.97	3-4 年	87.50%	16,242,273.97
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管委会	押金保证金	1,800,000.00	5 年以上	9.70%	1,800,000.00
龙泉驿华油兴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00,000.00	2-3 年	2.15%	120,000.00
成都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5 年以上	0.54%	100,000.00
上海震亚律师事务所	其他	10,000.00	0.5-1 年	0.05%	500.00
合计		18,552,273.97		99.94%	18,262,773.9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其他说明：无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47,503.01	87.41%	9,710,595.07	97.72%
1 至 2 年	451,445.00	11.12%	196,787.00	1.98%
2 至 3 年	59,600.00	1.47%	29,588.00	0.30%
合计	4,058,548.01		9,936,970.07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642,727.93	15.84%
第二名	382,790.40	9.43%
第三名	380,000.00	9.36%
第四名	267,120.00	6.58%
第五名	266,512.94	6.57%
合计	1,939,151.27	47.78%

其他说明：无

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838,460.39		34,838,460.39	33,957,126.70	84,618.10	33,872,508.60
在产品	31,414,103.46	1,963,452.04	29,450,651.42	29,938,185.88	1,596,598.33	28,341,587.55
库存商品	49,467,442.99	447,148.48	49,020,294.51	87,516,954.69	195,783.32	87,321,171.37
周转材料	23,414,127.70	5,008,459.64	18,405,668.06	23,014,283.33	5,323,488.98	17,690,794.35
发出商品	117,325.14		117,325.14	169,776.46		169,776.46
产成品	8,974,501.80		8,974,501.80	9,486,275.87		9,486,275.87
合计	148,225,961.48	7,419,060.16	140,806,901.32	184,082,602.93	7,200,488.73	176,882,114.2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无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4,618.10			84,618.10		
在产品	1,596,598.33	7,802,382.64		7,435,528.93		1,963,452.04
库存商品	195,783.32	602,356.18		350,991.02		447,148.48
周转材料	5,323,488.98			315,029.34		5,008,459.64
合计	7,200,488.73	8,404,738.82		8,186,167.39		7,419,060.16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退货成本	1,474,277.28	200,757.70
合计	1,474,277.28	200,757.70

其他说明：无

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菏泽开发区乔贝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53,329.95				-73,243.62						6,280,086.33	
小计	6,353,329.95				-73,243.62						6,280,086.33	
合计	6,353,329.95				-73,243.62						6,280,086.3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其他说明：无

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8,138,400.00	410,026,700.00
合计	398,138,400.00	410,026,700.00

其他说明：无

9、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79,999,673.93	955,905,539.03
合计	879,999,673.93	955,905,539.0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自有厂房改造及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09,537,795.38	469,383,945.64	2,773,517.15	96,116,610.59	37,294,473.75	1,215,106,342.51
2.本期增加金额	3,577,795.52	8,789,912.22		4,225,154.26	4,381,608.71	20,974,470.71
(1) 购置		6,403,398.00		3,530,248.99		9,933,646.99
(2) 在建工程转入	3,577,795.52	2,386,514.22		694,905.27	4,381,608.71	11,040,823.72
3.本期减少金额		1,810,876.00	291,449.00	421,245.00		2,523,570.00
(1) 处置或报废		1,810,876.00	291,449.00	421,245.00		2,523,570.00
4.期末余额	613,115,590.90	476,362,981.86	2,482,068.15	99,920,519.85	41,676,082.46	1,233,557,243.2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5,231,400.59	121,461,693.78	1,872,347.76	40,889,193.70	9,746,167.65	259,200,803.48
2.本期增加金额	29,036,788.64	41,869,967.83	223,168.96	16,779,472.17	8,794,026.38	96,703,423.98
(1) 计提	29,036,788.64	41,869,967.83	223,168.96	16,779,472.17	8,794,026.38	96,703,423.98
3.本期减少金额		1,720,332.20	276,877.00	349,448.97		2,346,658.17
(1) 处置或报废		1,720,332.20	276,877.00	349,448.97		2,346,658.17
4.期末余额	114,268,189.23	161,611,329.41	1,818,639.72	57,319,216.90	18,540,194.03	353,557,569.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8,847,401.67	314,751,652.45	663,428.43	42,601,302.95	23,135,888.43	879,999,673.93
2.期初账面价值	524,306,394.79	347,922,251.86	901,169.39	55,227,416.89	27,548,306.10	955,905,539.03

10、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040,600.00
合计		3,040,600.0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康华生物疫苗生产扩建项目				2,249,933.33		2,249,933.33
温江疫苗生产基地一期及研发中心建设项				420,000.00		420,000.00

目						
温江疫苗生产基地二期					370,666.67	370,666.67
合计					3,040,600.00	3,040,600.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康华生物疫苗生产扩建项目	624,808,100.00	2,249,933.33	2,888,840.19	5,138,773.52		0.00	81.61%	药品生产许可补充申请办理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温江疫苗生产基地一期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3,130,000.00	420,000.00		420,000.00		0.00	147.70%	已完工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温江疫苗生产基地二期	150,000,000.00	370,666.67	5,111,383.53	5,482,050.20		0.00	104.63%	建设中				自有资金
合计	977,938,100.00	3,040,600.00	8,000,223.72	11,040,823.72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975,238.48	21,334,204.34	14,337,539.00	52,646,981.82
2.本期增加金额			2,226,930.00	2,226,930.00
(1) 购置			2,226,930.00	2,226,93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29,000.00	129,000.00
(1) 处置			129,000.00	129,000.00
4.期末余额	16,975,238.48	21,334,204.34	16,435,469.00	54,744,911.8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603,895.44	21,334,204.34	9,194,910.21	35,133,009.99
2.本期增加金额	749,554.92		3,258,748.40	4,008,303.32
(1) 计提	749,554.92		3,258,748.40	4,008,303.32
3.本期减少金额			107,499.99	107,499.99
(1) 处置			107,499.99	107,499.99
4.期末余额	5,353,450.36	21,334,204.34	12,346,158.62	39,033,813.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621,788.12		4,089,310.38	15,711,098.50
2.期初账面价值	12,371,343.04		5,142,628.79	17,513,971.8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其他说明：无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GMP 改造及验证费用	130,524,487.19	46,347,097.73	7,600,810.91		169,270,774.01
水系统改造	7,324,226.30		2,663,355.00		4,660,871.30

其他	4,671,694.13		1,489,646.44		3,182,047.69
合计	142,520,407.62	46,347,097.73	11,753,812.35		177,113,693.00

其他说明：无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97,695,273.17	14,654,290.97	86,195,906.82	12,929,386.02
存货跌价准备	7,419,060.16	1,112,859.02	7,200,488.73	1,080,073.31
预计负债	24,880,143.96	3,732,021.59	7,537,791.35	1,130,668.71
政府补助	8,112,555.89	1,216,883.38	6,167,000.00	925,050.00
合计	138,107,033.18	20,716,054.96	107,101,186.90	16,065,178.0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0,944,810.49	13,641,721.57	93,079,172.16	13,961,875.82
应收退货成本	1,474,277.28	221,141.59	200,757.70	30,113.66
合计	92,419,087.77	13,862,863.16	93,279,929.86	13,991,989.4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62,863.16	6,853,191.80	13,991,989.48	2,073,18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62,863.16		13,991,989.48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2,481,638.02		2,481,638.02	2,147,434.89		2,147,434.89
合计	2,481,638.02		2,481,638.02	2,147,434.89		2,147,434.89

其他说明：无

1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652,472.00	7,652,472.00	冻结	司法冻结 流动性受 限制				
合计	7,652,472.00	7,652,472.00						

其他说明：无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39,793,800.00	186,784,905.68
应付借款利息	102,259.65	103,750.76
合计	139,896,059.65	186,888,656.4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代理议付		937,615.11
合计		937,615.1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无。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2,952,102.54	4,965,666.54
合计	2,952,102.54	4,965,666.5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其他说明：无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19、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800,937.40
其他应付款	239,221,775.94	325,012,530.63
合计	239,221,775.94	327,813,468.03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800,937.40
合计		2,800,937.4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推广及其他辅助服务费	176,367,281.00	187,712,627.50
研发费用	21,671,290.59	21,358,490.00
工程及设备款	33,221,422.04	61,108,215.53
保证金	161,601.00	152,601.00
物流费	2,944,633.07	5,606,545.10
其他	4,855,548.24	49,074,051.50
合计	239,221,775.94	325,012,530.6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其他说明：无

20、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55,238.95	898,036.89
1 年以上	350,633.01	102,712.62
合计	505,871.96	1,000,749.5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无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032,326.22	139,856,115.06	148,749,505.52	24,138,935.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203,544.87	11,203,544.87	
三、辞退福利	334,278.00	3,671,372.14	1,993,481.14	2,012,169.00
合计	33,366,604.22	154,731,032.07	161,946,531.53	26,151,104.7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413,179.26	123,725,664.29	132,554,284.82	23,584,558.73
2、职工福利费	102,749.80	1,623,333.17	1,726,082.97	
3、社会保险费		6,044,123.12	6,044,123.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59,120.04	5,559,120.04	
工伤保险费		462,314.22	462,314.22	
生育保险费		22,688.86	22,688.86	
4、住房公积金		6,305,422.74	6,305,422.7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6,397.16	2,157,571.74	2,119,591.87	554,377.03
合计	33,032,326.22	139,856,115.06	148,749,505.52	24,138,935.7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796,768.64	10,796,768.64	
2、失业保险费		406,776.23	406,776.23	
合计		11,203,544.87	11,203,544.87	

其他说明：无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317,999.67	7,238,885.83
企业所得税	22,662,120.91	2,299,095.48
个人所得税	726,423.85	804,479.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2,259.98	506,722.01
教育费附加	189,539.99	217,166.57

印花税	114,956.01	154,876.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6,359.99	144,777.72
合计	30,579,660.40	11,366,004.00

其他说明：无

2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增值税销项税	14,060.33	30,022.49
合计	14,060.33	30,022.49

其他说明：无

24、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应付退货款	21,410,007.75	3,998,288.84	预计退货
异常反应处理费	3,470,136.21	3,539,502.51	预计异常反应情况
合计	24,880,143.96	7,537,791.3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无

2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167,000.00	2,643,000.00	697,444.11	8,112,555.89	政府补助款
合计	6,167,000.00	2,643,000.00	697,444.11	8,112,555.89	

其他说明：无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2,946,899.00				- 3,000,000.00	- 3,000,000.00	129,946,899.00

其他说明：公司本期注销库存股 3,000,000.00 股，相应减少股本 3,000,000.00 元、资本公积 221,340,372.53 元、库存股 224,340,372.53 元。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16,284,035.58		221,340,372.53	794,943,663.05
其他资本公积	66,208,110.46			66,208,110.46

合计	1,082,492,146.04		221,340,372.53	861,151,773.51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期注销库存股 3,000,000.00 股，相应减少股本 3,000,000.00 元、资本公积 221,340,372.53 元、库存股 224,340,372.53 元。

28、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224,340,372.53		224,340,372.53	
合计	224,340,372.53		224,340,372.5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期注销库存股 3,000,000.00 股，相应减少股本 3,000,000.00 元、资本公积 221,340,372.53 元、库存股 224,340,372.53 元。

2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7,325,224.50			67,325,224.50
合计	67,325,224.50			67,325,224.5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3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未分配利润	2,389,084,799.27	2,255,630,224.1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89,084,799.27	2,255,630,224.1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9,897,935.04	398,651,923.09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9,946,899.00	265,197,348.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79,035,835.31	2,389,084,799.2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说明：无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64,910,063.80	92,797,292.17	1,325,625,488.56	83,001,611.52
其他业务	90,800.35	359.43	106,251,109.38	5,692.03

合计	1,165,000,864.15	92,797,651.60	1,431,876,597.94	83,007,303.55
----	------------------	---------------	------------------	---------------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自产疫苗		其他产品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非免疫规划疫苗	1,164,910,063.80	92,797,292.17			1,164,910,063.80	92,797,292.17
其他			90,800.35	359.43	90,800.35	359.4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东	485,812,645.65	39,496,924.42			485,812,645.65	39,496,924.42
华中	209,500,035.14	16,049,489.54			209,500,035.14	16,049,489.54
华北	138,602,511.66	11,610,476.27			138,602,511.66	11,610,476.27
华南	144,862,331.33	10,780,679.16			144,862,331.33	10,780,679.16
西南	110,131,930.93	8,994,307.54	90,800.35	359.43	110,222,731.28	8,994,666.97
西北	56,177,076.78	4,372,071.01			56,177,076.78	4,372,071.01
东北	19,823,532.31	1,493,344.23			19,823,532.31	1,493,344.23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1,164,910,063.80	92,797,292.17	90,800.35	359.43	1,165,000,864.15	92,797,651.60
经销						
合计	1,164,910,063.80	92,797,292.17	90,800.35	359.43	1,165,000,864.15	92,797,651.6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3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31,381.31	2,844,566.11
教育费附加	1,084,876.15	1,219,095.04
资源税		64,800.00
房产税	5,025,625.51	3,710,299.03
土地使用税	491,720.26	491,720.26
印花税	398,894.19	1,135,030.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723,250.75	812,730.02

环境保护税	2,011.17	696.71
合计	10,257,759.34	10,278,938.01

其他说明：无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2,444,806.37	55,152,554.14
折旧与摊销费	30,846,067.37	20,300,186.09
咨询服务费	13,855,793.50	20,169,273.25
办公费	6,398,897.70	7,015,498.61
存货损失	7,384,406.28	1,925,710.94
差旅费	886,101.84	1,323,798.35
业务招待费	982,310.94	1,136,740.40
董事会费	692,566.32	1,017,553.69
物料消耗	915,922.30	704,398.45
其他	6,238,349.77	2,526,696.46
合计	120,645,222.39	111,272,410.38

其他说明：无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推广及其他辅助服务费	486,293,077.00	439,950,127.50
职工薪酬	36,649,529.16	42,698,902.30
会务费	15,019,215.22	36,512,575.78
信息服务费	5,793,639.18	8,237,069.68
差旅费	4,746,158.49	7,600,135.73
宣传材料费	4,053,714.26	5,107,614.10
业务招待费	3,541,236.36	4,404,363.18
运杂费	252,688.84	428,354.79
办公费	149,757.56	963,572.86
保险费	295,352.19	341,515.58
物料消耗	755.41	186.00
其他	758,096.14	879,294.42
合计	557,553,219.81	547,123,711.92

其他说明：无

3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开发费用	7,054,012.80	29,139,107.00
直接投入费用	18,004,413.57	21,173,733.62
技术服务费	18,933,711.82	12,810,532.20
职工薪酬	35,788,652.43	34,523,963.44
折旧与摊销费	34,472,735.86	29,006,760.88
其他	4,135,835.94	5,397,035.62
合计	118,389,362.42	132,051,132.76

其他说明：无

3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681,028.20	5,375,722.11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8,149,793.62	12,280,125.92
汇兑损益	-44,691.60	-1,681,151.31
其他	10,974.06	31,321.22
合计	-4,502,482.96	-8,554,233.90

其他说明：无

3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689,485.62	2,699,577.49
其他	68,034.28	288,432.58
合计	7,757,519.90	2,988,010.07

3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72,949.83	-59,726,140.81
合计	-3,572,949.83	-59,726,140.81

其他说明：无

3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3,243.62	-146,670.05
理财产品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9,780.81	800,421.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396,810.39	237,494.59
合计	5,433,347.58	891,245.73

其他说明：无

4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047,753.36	-15,157,499.0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61,332.99	-14,984,723.90
合计	-11,509,086.35	-30,142,222.91

其他说明：无

4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089,709.48	-1,629,924.78
合计	-8,089,709.48	-1,629,924.78

其他说明：无

4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8,912.45	-1,794,548.96

4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6,270.29	
合计		6,270.29	

其他说明：无

4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5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1,629.93	15,389.82	121,629.93
其他	5,502.94	101,246.53	5,502.94
合计	127,132.87	266,636.35	127,132.87

其他说明：无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625,276.25	72,944,319.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4,780,003.24	-4,572,854.90
合计	39,845,273.01	68,371,464.4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9,743,208.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961,481.2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9,505.1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441.5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986.5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28,823.2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595,090.15
税法允许的加计扣除	-13,819,201.87
境外所得已缴税款的影响	291,147.05
所得税费用	39,845,273.01

其他说明：无

46、其他综合收益

无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授权许可收入		95,616,450.00
利息收入	5,520,057.51	10,666,792.58
政府补助及其他收益	9,703,075.79	2,865,056.19
其他营业外收入		6,270.29
其他往来	1,619,058.05	39,290,430.88
合计	16,842,191.35	148,444,999.9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管理及研发费用等	615,114,578.70	692,876,384.40
其他营业外支出	5,502.94	251,246.53
银行手续费	10,974.06	31,321.22
其他往来	44,746,222.10	5,835,720.44
合计	659,877,277.80	698,994,672.5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股份		199,997,626.19
合计		199,997,626.1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无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9,897,935.04	398,651,923.09
加：资产减值准备	8,089,709.48	1,629,924.78
信用减值损失	11,509,086.35	30,142,222.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2,760,457.82	62,649,317.54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4,008,303.32	2,583,033.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753,812.35	9,461,538.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12.45	1,794,548.9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629.93	15,389.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	3,572,949.83	59,726,140.81

“—”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37,284.90	3,608,547.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33,347.58	-891,245.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80,003.24	-2,073,18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99,666.3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985,503.40	-4,975,741.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310,437.57	102,447,246.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732,386.58	-90,028,093.9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710,285.04	572,241,897.4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43,392,808.70	799,713,290.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9,713,290.37	1,039,366,021.1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3,679,518.33	-239,652,730.79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其他说明：无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其他说明：无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43,392,808.70	799,713,290.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43,392,808.70	799,713,290.3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3,392,808.70	799,713,290.37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7,652,472.00		司法冻结流动性受限制
银行存款		200,000,000.00	定期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1,613,333.34	定期存款应计未收利息
合计	7,652,472.00	201,613,333.34	

其他说明：无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无

4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906,257.34
其中：美元	128,934.86	7.0288	906,257.34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0、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63,067.5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63,067.54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90,328.65	
合计	90,328.6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无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开发费用	7,054,012.80	29,139,107.00
直接投入费用	18,004,413.57	21,173,733.62
技术服务费	18,933,711.82	12,810,532.20
职工薪酬	35,788,652.43	34,523,963.44
折旧与摊销费	34,472,735.86	29,006,760.88
其他	4,135,835.94	5,397,035.62
合计	118,389,362.42	132,051,132.7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8,389,362.42	132,051,132.76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无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其他说明：无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康诺生物	10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预防用生物制品的生产、销售、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康华动保	3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研发、销售：兽药、宠物食品及用品。	100.00%		设立
康华香港	3,500,000.00 ₁	香港	香港	股权、海外、项目投资，预防用生物制品经营、贸易，进出口业务。	100.00%		设立

注 1：美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其他说明：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280,086.33	6,353,329.9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3,243.62	-146,670.05
--综合收益总额	-73,243.62	-146,670.05

其他说明：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其他说明：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其他说明：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无

6、其他**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167,000.00	2,643,000.00		697,444.11		8,112,555.89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7,689,485.62	2,699,577.49

其他说明：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在签订新合同之前，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此外，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对本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对本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其他价格风险对本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98,138,400.00		398,138,4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98,138,400.00		398,138,4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元）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定性信息	定量信息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98,138,400.00	参考融资价格、估值报告		参考融资价格、估值报告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江路 58、92 号 18 幢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展示（特色）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76,301 万元	21.9064%	29.989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为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万可欣生物持有公司 2,846.6638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1.9064%），根据王振滔与万可欣生物签订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王振滔将其持有的公司 1,050.3517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0829%）的表决权委托给万可欣生物行使，万可欣生物拥有表决权的比例为 29.9893%，公司控股股东为万可欣生物。上海上实医药系万可欣生物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万可欣生物的日常经营管理与决策，对外代表万可欣生物决定并执行合伙事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海上实医药不存在单一股东能控制其股东会及董事会的情形，故无实际控制人，因此万可欣生物亦无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无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温州奥嘉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上海英特斯博体育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奥康鞋业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及商品	458,069.00		否	558,243.00
温州奥嘉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会议服务	80,963.00		否	
上海英特斯博体育有限公司	采购物品			否	229,679.00
奥康鞋业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物品			否	169,610.00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005,878.87	10,706,84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无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56,000.00	3,759,000.00
应付账款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63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响数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5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该议案尚须经股东会审批后实施。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收购纳美信（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2026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日公司与纳美信（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美信”）及其现有股东签订了《投资协议》《股东协议》及相关文件。根据协议约定，公司拟分三期通过认购新增注册资本及受让纳美信现有股东股权的方式，最终持有纳美信 100% 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1）第一期交易：公司以投前估值人民币 3.2 亿元，出资人民币 12,000 万元认购纳美信新增注册资本 741 万元。第一期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纳美信 27.2727% 的股权，并通过表决权委托合计拥有 43.4671% 的表决权。

（2）第二期交易：在公司书面确认或豁免第二期交易交割先决条件后，公司有权以投前估值人民币 4.4 亿元，以现金 10,359.94 万元受让其他股东持有的纳美信注册资本 639.73 万元。第二期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纳美信 50.8180% 的股权。

（3）第三期交易：在公司书面确认或豁免第三期交易交割先决条件后，公司有权以投前估值不高于人民币 8.3 亿元，以现金及公司股票方式支付总计不高于 40,821.03 万元受让剩余股权。第三期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纳美信 100% 股权。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因纳美信现有股东上海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关联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截至本审计报告日，第一期交易的交割先决条件正在陆续满足中，公司已支付意向金 2,000 万元。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2025 年 7 月 18 日，王振滔先生、奥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康集团”）、济南康悦齐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康悦齐明”）与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万可欣生物”）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王振滔先生与万可欣生物签订了《表决权委托协议》。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王振滔先生、奥康集团、康悦齐明合计向万可欣生物转让所持有的公司 2,846.6638 万股股份，占《股份转让协议》签订之日剔除公司回购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21.9064%。根据《表决权委托协议》，王振滔先生将剩余持有的公司 1,050.3517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0829%）的表决权委托给万可欣生物行使，万可欣生物拥有表决权的比例为 29.9893%。公司控股股东由王振滔先生变更为万可欣生物，万可欣生物无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由王振滔先生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

《股份转让协议》中约定奥康集团及实际控制人（“业绩承诺义务人”）同意就本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共同且连带地向收购方承诺：公司在 2025 年度及 2026 年度（“承诺期”）内经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并报表口径，即当期承诺净利润）合计数不低于人民币 7.28 亿元（公司在承诺期内取得控制权的并购项目且该项目在决策过程中未得到转让方委派的董事投赞同票，该并购项目对公司利润产生的影响金额应予以剔除）；

且承诺期内的研发费用在未获得收购方同意的前提下，2025 年度及 2026 年度研发费用合计不低于 2.6 亿元。如承诺期届满，公司未能实现业绩承诺的，业绩承诺义务人应以现金方式向收购方予以补偿，应补偿业绩承诺金额=7.28 亿元-承诺期内公司实际完成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82,895,773.86	998,594,378.87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645,991,846.66	672,551,324.00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236,903,927.20	326,043,054.87
1 至 2 年	318,194,131.40	298,775,792.60
2 至 3 年	84,523,539.30	65,336,130.41
3 年以上	19,305,298.00	4,526,758.00
3 至 4 年	17,250,429.00	3,769,233.00
4 至 5 年	1,379,044.00	174,000.00
5 年以上	675,825.00	583,525.00
合计	1,304,918,742.56	1,367,233,059.8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4,918,742.56	100.00%	79,425,945.99	6.09%	1,225,492,796.57	1,367,233,059.88	100.00%	68,387,912.63	5.00%	1,298,845,147.25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4,918,742.56	100.00%	79,425,945.99	6.09%	1,225,492,796.57	1,367,233,059.88	100.00%	68,387,912.63	5.00%	1,298,845,147.25
合计	1,304,918,742.56	100.00%	79,425,945.99	6.09%	1,225,492,796.57	1,367,233,059.88	100.00%	68,387,912.63	5.00%	1,298,845,147.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645,991,846.66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236,903,927.20	11,845,196.36	5.00%
1 至 2 年	318,194,131.40	31,819,413.14	10.00%
2 至 3 年	84,523,539.30	25,357,061.79	30.00%
3 至 4 年	17,250,429.00	8,625,214.50	50.00%
4 至 5 年	1,379,044.00	1,103,235.20	80.00%
5 年以上	675,825.00	675,825.00	100.00%
合计	1,304,918,742.56	79,425,945.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信用减值损失	68,387,912.63	11,038,033.36				79,425,945.99
合计	68,387,912.63	11,038,033.36				79,425,945.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8,400,285.00		38,400,285.00	2.94%	2,580,028.50
第二名	12,112,500.00		12,112,500.00	0.93%	812,250.00
第三名	10,479,200.00		10,479,200.00	0.80%	1,829,600.00
第四名	9,230,000.00		9,230,000.00	0.71%	644,000.00
第五名	6,982,500.00		6,982,500.00	0.54%	242,250.00
合计	77,204,485.00		77,204,485.00	5.92%	6,108,128.5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33,879.71	101,806,527.41

合计	333,879.71	101,806,527.41
----	------------	----------------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311,600.00	2,309,600.00
其他	27,052,962.41	128,066,277.12
合计	29,364,562.41	130,375,877.1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639.17	104,033,779.54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50,008,000.00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9,639.17	54,025,779.54
1 至 2 年	3,002,825.66	8,190,214.56
2 至 3 年	8,190,214.56	16,247,747.18
3 年以上	18,151,883.02	1,904,135.84
3 至 4 年	16,247,747.18	2,535.84
4 至 5 年	2,535.84	1,900,000.00
5 年以上	1,901,600.00	1,600.00
合计	29,364,562.41	130,375,877.1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003,629.49	91.96%	27,003,629.49	100.00%		27,003,629.49	20.71%	27,003,629.49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003,629.49	100.00%	27,003,629.49	100.00%		27,003,629.49	100.00%	27,003,629.4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60,932.92	8.04%	2,027,053.21	85.86%	333,879.71	103,372,247.63	79.29%	1,565,720.22	1.51%	101,806,527.41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20,235.50	98.28%	2,027,053.21	87.36%	293,182.29	2,341,189.38	2.26%	1,565,720.22	66.88%	775,469.16
无风险组合	40,697.42	1.72%			40,697.42	101,031,058.25	97.74%			101,031,058.25
合计	29,364,562.41	100.00%	29,030,682.70	98.86%	333,879.71	130,375,877.12	100.00%	28,569,349.71	21.91%	101,806,527.4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一曜生物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6,242,273.97	16,242,273.97	16,242,273.97	16,242,273.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康华动保（成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761,355.52	10,761,355.52	10,761,355.52	10,761,355.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7,003,629.49	27,003,629.49	27,003,629.49	27,003,629.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6 个月至 1 年	10,000.00	500.00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400,626.45	120,187.93	30.00%
3 至 4 年	5,473.21	2,736.61	50.00%
4 至 5 年	2,535.84	2,028.67	80.00%
5 年以上	1,901,600.00	1,901,600.00	100.00%
合计	2,320,235.50	2,027,053.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65,720.22	16,242,273.97	10,761,355.52	28,569,349.71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61,332.99			461,332.99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7,053.21	16,242,273.97	10,761,355.52	29,030,682.7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信用减值损失	28,569,349.71	461,332.99				29,030,682.70
合计	28,569,349.71	461,332.99				29,030,682.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一曜生物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6,242,273.97	3-4 年	55.31%	16,242,273.97
康华动保（成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间往来款	10,761,355.52	1-2 年、2-3 年	36.65%	10,761,355.52
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管委会	押金保证金	1,800,000.00	5 年以上	6.13%	1,800,000.00
龙泉驿华油兴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00,000.00	2-3 年	1.36%	120,000.00
成都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5 年以上	0.34%	100,000.00
合计		29,303,629.49		99.79%	29,023,629.4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其他说明：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0,000,000.00	30,000,000.00	120,000,000.00	150,000,000.00	30,000,000.00	12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280,086.33	0.00	6,280,086.33	6,353,329.95	0.00	6,353,329.95
合计	156,280,086.33	30,000,000.00	126,280,086.33	156,353,329.95	30,000,000.00	126,353,329.9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康诺生物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康华动保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康华香港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	30,000,000.00					120,000,000.00	3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菏泽开发区乔贝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53,329.95				-73,243.62							6,280,086.33	
小计	6,353,329.95				-73,243.62							6,280,086.33	
合计	6,353,329.95				-73,243.62							6,280,086.33	0.0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64,910,063.80	92,797,292.17	1,325,731,889.52	83,001,611.52
其他业务	90,800.35	359.43	106,250,594.34	5,692.03
合计	1,165,000,864.15	92,797,651.60	1,431,982,483.86	83,007,303.5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自产疫苗		其他产品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非免疫规划疫苗	1,164,910,063.80	92,797,292.17			1,164,910,063.80	92,797,292.17
其他			90,800.35	359.43	90,800.35	359.4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东	485,812,645.65	39,496,924.42			485,812,645.65	39,496,924.42
华中	209,500,035.14	16,049,489.54			209,500,035.14	16,049,489.54
华北	138,602,511.66	11,610,476.27			138,602,511.66	11,610,476.27
华南	144,862,331.33	10,780,679.16			144,862,331.33	10,780,679.16
西南	110,131,930.93	8,994,307.54	90,800.35	359.43	110,222,731.28	8,994,666.97
西北	56,177,076.78	4,372,071.01			56,177,076.78	4,372,071.01
东北	19,823,532.31	1,493,344.23			19,823,532.31	1,493,344.23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1,164,910,063.80	92,797,292.17	90,800.35	359.43	1,165,000,864.15	92,797,651.60

经销						
合计	1,164,910,063.80	92,797,292.17	90,800.35	359.43	1,165,000,864.15	92,797,651.60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3,243.62	-146,670.0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6,994.90
理财产品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9,780.81	800,421.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496,102.23	237,494.59
合计	2,532,639.42	834,250.83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8,912.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689,485.6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33,641.37	报告期内，公司理财及参股公司收益 5,506,591.20 元，确认参股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3,572,949.83 元，合计 1,933,641.37 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7,132.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97,138.81	
合计	7,989,942.8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2%	1.6922	1.69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9%	1.6307	1.630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